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0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冯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满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水清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了未来可能发生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对策，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三）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72,946,29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5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文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原件；
- 五、其他相关材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址：证券办。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秀强股份	指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珠海市国资委	指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珠海港股份	指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秀强光电	指	江苏秀强光电玻璃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秀强研究院	指	江苏秀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泳泉	指	四川泳泉玻璃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秀强绿建	指	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港秀新能源	指	珠海港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远贸易	指	江苏博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泰国秀强	指	Xiuqiang (Thailand) Co., Ltd, 系在泰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盛丰源	指	苏州盛丰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河北秀达	指	河北秀达玻璃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光电工程	指	江苏秀强光电工程有限公司，系港秀新能源全资子公司
遂宁港秀	指	遂宁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港秀新能源全资子公司
衡阳光电	指	衡阳秀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港秀新能源全资子公司
珠海港秀新能源	指	珠海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港秀新能源全资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专门委员会	指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
平板玻璃/原片玻璃	指	也称白片玻璃或净片玻璃，化学成分一般属于钠钙硅酸盐玻璃，具有透光、透明、保温、隔声、耐磨、耐气候变化等性能
彩晶玻璃	指	以普通平板玻璃为原材料，经过切裁、钢化、均质以后进行涂层精细加工，形成的坚固耐用、色彩丰富的玻璃面板产品，应用于冰箱、空调等家用电器的外壳或门等部位的一种玻璃深加工产品
家电玻璃	指	冰箱、空调、洗衣机等家用电器产品所使用的，经过印刷、镀膜等技术工艺处理的玻璃深加工制品，主要包括彩晶玻璃、层架玻璃、盖板玻璃等
镀膜玻璃	指	采用特殊工艺在玻璃表面涂镀一层或多层金属、合金或金属化合物薄膜，以改变玻璃的光学性能，满足某种特定要求的玻璃加工工艺
岩板玻璃	指	以普通超薄玻璃为原材料，经过切裁、钢化、均质以后进行涂层精细加工，形成外观类似岩板的玻璃面板产品，应用手机、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的外壳
AR 镀膜玻璃	指	Anti-Reflection Glass，增透射玻璃或减反射玻璃，是在玻璃表面进行特殊工艺处理，使其比普通玻璃具有较低的反射比
AG 镀膜玻璃	指	Anti-Glare Glass，防眩玻璃，是在玻璃表面进行特殊的蚀刻、喷涂等工艺处理，使照射到玻璃表面的光线产生漫反射，减少眩光，提高画面的清晰度。
AF 镀膜玻璃	指	Anti-Fingerprint Glass，防指纹玻璃，是在玻璃表面镀膜，使其具有较强的疏水性，抗油污、抗指纹等的功能
多曲面/3D 玻璃	指	以平板玻璃为原材料，采用热压、物理热冲压或冷弯技术改变平板玻璃的造型结构，使其表面变成多曲面弧度
BIPV	指	Building Integrated Photovoltaic，光伏建筑一体化，将太阳能发电产品集成到建筑上的技术，如光伏屋顶、光伏幕墙和光伏采光顶等
德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规范运作》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章程》	指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近三年	指	2024 年度、2023 年度、2022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秀强股份	股票代码	300160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秀强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XIUQIANG GLASSWOR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IUQIANG GLA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冯鑫		
注册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江山大道 2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38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4 年 8 月 4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江苏省宿迁经济开发区东区珠江路 102 号变更为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江山大道 28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江山大道 2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3801		
公司网址	http://www.jsxq.com		
电子信箱	zqb@jsxq.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迎	高迎
联系地址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江山大道 28 号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江山大道 28 号
电话	0527-81081160	0527-81081160
传真	0527-84459085	0527-84459085
电子信箱	zqb@jsxq.com	zqb@jsxq.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办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中路 78 号院首汇广场 10 号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明学、钟小婷、李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刘合群、顾叙嘉	2023 年 1 月 5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586,819,100.77	1,437,492,209.10	10.39%	1,507,057,61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401,475.45	208,031,019.75	5.47%	184,121,91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5,191,347.25	188,237,934.01	9.01%	187,243,98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8,948,034.81	327,924,354.30	-14.94%	260,637,866.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7	3.70%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7	3.70%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5%	8.99%	-0.04%	14.71%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068,530,959.27	2,966,531,790.04	3.44%	2,773,835,65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25,021,905.62	2,386,599,241.72	5.80%	2,244,005,351.1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4,946,339.20	361,868,626.27	375,981,057.91	454,023,07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83,064.64	47,670,149.86	60,511,458.36	37,636,80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421,064.75	44,132,463.59	58,994,852.26	31,642,96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76,985.62	88,866,138.42	109,060,871.64	67,244,039.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10,918.69	-225,006.55	-17,272,551.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59,336.39	13,269,109.48	8,678,095.7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868,273.22	5,021,000.00	2,562,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72,696.01	1,438,594.8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83,060.53	904,519.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0,974.63	3,147,233.37	-2,206,430.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16,974.52	3,270,789.39	-2,730,750.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6.43	4,217.71	-42,448.83	
合计	14,210,128.20	19,793,085.74	-3,122,072.7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行业分类

公司所处行业为玻璃深加工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根据国家标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042 特种玻璃制造”。

（二）行业发展状况

玻璃深加工行业是通过对平板玻璃进行二次加工，赋予其特殊性能或功能，广泛应用于建筑、汽车、家电、光伏、电子等领域。我国玻璃深加工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市场化程度高、竞争充分、集中度低，低端玻璃产品市场增长平缓，产品质量参差不齐，整体处于供大于求的状态，国家出台相关政策鼓励节能环保材料的使用，推动玻璃深加工行业向高端化、绿色化发展，地方政府通过产业政策支持玻璃深加工产业集群建设。目前我国经济正处于从高速度向高质量方向转变的时期，市场对玻璃的环保性能、设计新颖性、工艺精度、产品品质等要求进一步提高，使得我国高端深加工玻璃市场需求持续放大，随着技术进步和市场需求的变化，玻璃深加工行业正朝着高端化、智能化和绿色化方向发展，市场也不断向拥有创新生产能力的优势企业聚集。

（三）行业特征、周期性特点

玻璃深加工技术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应用范围非常广泛，涉及工业制造、建筑、汽车、家居、家电、光伏等多个领域。玻璃深加工的行业特征主要有：1）技术密集：玻璃深加工涉及多种工艺，尤其是高端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需要较强的技术积累；2）应用领域广泛：下游需求多元化，涵盖建筑、汽车、家电、光伏、电子等多个行业；3）区域性强：玻璃深加工产品运输成本较高，企业通常靠近下游市场布局，形成区域性产业集群；4）产品差异化明显：不同应用领域对玻璃性能要求不同，产品种类繁多，差异化明显，如家电玻璃注重美观和功能性，汽车玻璃注重强度和轻量化，光伏玻璃注重透光率和耐候性；5）环保要求高：玻璃深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等污染物，环保政策趋严，企业需要加大环保投入；6）资本密集型：高端玻璃深加工生产线投资较大，需要大量资金投入。

玻璃深加工行业的周期性与下游行业密切相关，主要受建筑、汽车、家电、光伏、电子等下游行业需求波动、原材料价格和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宏观经济景气或下游行业需求旺盛时，玻璃深加工行业受益；若宏观经济低迷或下游行业需求减少时，玻璃深加工行业销量亦减少，与国民经济发展周期基本保持正相关关系，周期性或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均不明显。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出台了关于双碳、结构调整、资源综合利用、环境治理、绿色节能等多项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可以看出具有安全性能、绿色节能、高端品质的玻璃深加工产品及其生产技术设备的应用市场广阔，发展前景总体趋好。从事玻璃深加工业务的企业需要通过多元化布局、技术创新、成本控制和国际化拓展等措施，应对行业周期性波动，实现企业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四）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和人才壁垒

玻璃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需要特定的生产工艺和技术，行业新进入者需要一定的技术水平和相应技术人员的储备才能进入该领域，特别是应用于新兴市场的玻璃深加工产品，相对传统玻璃深加工产品，该类产品需要具备部分功能属性，如耐高温、防油污、防指纹、杀菌、增透、防眩等，因此对玻璃的加工工艺、技术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不仅需要掌握原片玻璃基础加工工艺，如切磨钢化等，还需要具备镀膜、印刷、多曲面等方面专业知识和丰富实践经验。同时，由于目前公司主要下游客户为家电企业，具有定制化产品服务的要求，需要企业大量研发人员不断的进行技术更新迭代和产品质量的持续改进。因此，玻璃深加工行业，尤其是高端、智能和新型玻璃深加工领域存在较高的技术和人才壁垒。

2、产品质量、市场认可和品牌壁垒

玻璃深加工产品生产企业作为家电制造商、房地产商及太阳能电池生产商的配套供应商，需要通过客户对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研发水平、供货周期、管理水平、产品质量、后期服务等方面指标验证方可进入客户的供应商链，且产品质量和品质需要通过长期合作得到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认证，获得相应合格证书才能进入市场。玻璃深加工行业现存企业长期以优质产品和服务与下游客户达成了良好的信任和长期合作关系，具有市场品牌效应，对新进入者而言也存在较高的产品质量、市场认可和品牌方面的壁垒。

（五）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深加工玻璃主要是由浮法原片玻璃加工而来，不同企业的深加工玻璃毛利率和价格差异较大，主要是因为深加工玻璃的产品种类较多，不同种类深加工玻璃的厚度、加工工艺、质量要求、技术复合程度等区别较大，企业需要通过高精度切割、钻孔、磨边、多曲面等技术能够满足复杂形状和高精度要求的玻璃深加工产品，以提升生产效率和精度。我国玻璃深加工技术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丰富玻璃表面，即利用物理或化学方式在玻璃表面上制作出不同的花纹和图案；二是对玻璃表面进行镀膜处理，使玻璃深加工产品具备防油污、防指纹、杀菌、增透等功能；三是为生产出具有多种功能的玻璃产品，如隔音、隔热、防爆等，玻璃深加工产品需要通过复合加工技术（如夹层、镀膜、中空、真空等）。此外，为减少对环境的影响，玻璃深加工企业需要采用低能耗、低排放的生产工艺，如节能型钢化炉、废水处理系统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公司主要从事以印刷、镀膜、多曲面等技术为基础的玻璃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玻璃深加工是通过利用普通玻璃作为基础原材料，经过切片、磨边、钢化、印刷、镀膜、多曲面等加工方式，使其成为应用于不同行业和领域的玻璃深加工产品，例如家用电器、光伏组件及建筑、汽车、电子产品等领域。公司主要生产的玻璃深加工产品包括家电玻璃产品、厨电玻璃产品、BIPV 玻璃产品，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玻璃产品等，主要应用于冰箱、空调、洗衣机、烤箱、微波炉、建筑物立面墙、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8,681.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9%；营业利润 25,528.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01%；利润总额 25,389.8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40.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47%。

（一）玻璃深加工业务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目前公司玻璃深加工业务的主要产品包括家电玻璃产品、厨电玻璃产品、BIPV 玻璃产品、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玻璃产品等，具体如下：

具体产品	目标市场区域	目标客户
层架玻璃	境内、境外	冰箱、冰柜、洗衣机、空调、微波炉、热水器、烤箱、酒柜等厂商
盖板玻璃	境内、境外	
彩晶玻璃	境内、境外	
镀膜玻璃	境内、境外	
BIPV 玻璃	境内、境外	应用于建筑物屋面、立面墙等
充电桩玻璃	境内、境外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

公司家电、厨电玻璃产品主要应用于冰箱、空调、洗衣机、微波炉、烤箱等家用电器，主要产品包括彩晶玻璃、镀膜玻璃、层架玻璃、盖板玻璃等。彩晶玻璃主要用于冰柜、冰箱、空调、家居、热水器、酒柜等电器面板，相较于其他材质，彩晶玻璃更为美观、新颖、时尚；镀膜玻璃主要用于有特殊功能需求的冰箱、微波炉、烤箱等电器面板，通过镀膜可以实现防指纹、防油污等功能，在智能家居的应用中，具有较好的用户体验；层架玻璃、盖板玻璃主要用于冰箱内用隔板。

公司 BIPV 玻璃产品融合了建筑材料和外观装饰等的创新技术，并设计多彩多功能的搭配方案，满足 BIPV 组件在不同应用场景所应该具备的功能和外观要求，产品主要定位应用于建筑物立面墙，公司 BIPV 玻璃产品通过高温印刷等技术，具备透光、遮盖、抗冲、耐候、耐酸碱、多色彩等性能，可达到客户所要求的各类外观，极大提高定制化服务客户的能力。

公司充电桩玻璃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的充电桩，主要产品为多曲面充电桩外装饰用玻璃，相较于其他材质，玻璃材质的产品更为美观、新颖、时尚，可实现客户所要求的各种款式、颜色等，极大提高定制化服务客户的能力。

（二）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对原片玻璃的进一步加工，增加了产品的附加值，为下游客户提供了其产品所需要的玻璃深加工产品，从而获得相应的利润。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不断拓展玻璃深加工产品的应用领域，提高产品质量、提升产品技术含量，从而提高产品的盈利能力。

2、采购模式

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物料采购流程管理体系，供应链管理部门通过采购接单、订单处理、采购合同和订单签署及外发、采购订单跟催、订单到货处理、付款处理等程序完成采购流程。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各类原辅材料的采购计划，经审核批准后，供应链管理部联系厂家进行询价议价。在采购价格方面，根据价格、质量的综合比较，邀请合格的厂家进行招标，根据招标结果签订采购合同。在货款结算方面，公司在采购合同中订立了结算条款，规定公司在收取货物并验收合格后的一定信用期内，按照议定价格结算并支付货款。此外，供应链管理部对主要原材料原片玻璃价格进行跟踪，根据玻璃期货的波动趋势，采取动态管理与计划管理相结合的方法，以便实现对原片玻璃采购成本和采购质量的有效控制。

3、生产模式

公司玻璃深加工产品生产制造涉及切片、磨边、钢化、印刷、镀膜、曲面等环节，由公司制造部统一组织管理，实行以销定产与计划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以销定产，即每一产品的批次生产首先根据销售部门的订单情况确定产品种类、数量和质量标准，根据交货时间制定生产计划，再按照生产计划组织生产，产品经质量检验合格后入库作为产成品等待发货；计划生产，为确保快速及时、保质保量供货，公司会根据市场的稳定需求，通过对客户的需求分析，采取谨慎的原则预先备货。制造部负责生产计划的具体组织和实施，在计划执行过程中，通常还会根据客户需求变化和产出情况对生产计划作出适当调整。在生产过程中，公司各生产工序对产品进行严格的检测和监控，在生产完成后再进行检验并最终根据产品规格分类入库。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面向境内外大型家电企业，公司管理层每年末根据经营数据分析及对于市场调研预判，科学制定下一年度营销战略，包含产品战略、价格战略、客户战略等，由市场部分区域、分客户负责具体实施。销售过程中，公司秉承“研发+设计+服务”的产品理念，向客户提供针对性强、专业度高、涵盖售前、售中、售后的全流程服务，从客户开发、试样到批量生产进行全流程跟踪。公司通过不断强化“创新产品与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理念，对重要客户提供多维度服务，在提高客户黏性、提升市场占有率的同时，不断提升自身经营管理及客户服务水平，与客户实现战略共赢。在市场上形成了良好的口碑，建立了稳定的品牌形象。

（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公司继续深耕玻璃深加工主业，对外积极拓展市场，对内持续推动降本增效，加强技术创新，实现主营产品产销量同比增长。

1、补贴政策释放市场潜力。报告期自中央政府推出以旧换新行动方案以来，全国各地方政府积极响应，政策明细快速落地，对家电消费产生明显拉动。

2、技术创新驱动增长。报告期公司继续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和技术水平，以满足市场对高性能玻璃深加工产品的需求。通过与高校等合作，紧密关注科研前沿，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为公司业务增长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持。

3、持续改进的运营管理。为应对业务增长和市场竞争，公司加强内部运营管理，通过优化组织结构，提高管理效率；通过优化生产流程和供应链，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重点围绕日常管理降本降费、设备技术升级、提升人机效率、深化供应商合作降低关键主材成本，以达到提升公司效益的目标。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也未发生因核心管理团队或其他关键技术人员离职、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影响的情形。

1、核心团队优势

公司在玻璃深加工领域经过多年的持续发展和实践积淀，建立了一套成熟且行之有效的、覆盖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市场营销、售后服务、生产制造、采购物流等各方面的规范化管理体系和运营模式，

拥有一支富有创新能力、经验丰富、稳定高效的核心经营团队。在核心人员培养方面，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和发展方向，不断优化内部培训体系，涵盖研发、营销、品质、安全、管理技能等内容，通过差异化的各项培训计划及多通道职业发展，引导公司员工加强学习，促进员工提高其岗位胜任能力。在核心人员激励方面，公司秉承“风险共担”理念，完善和改进薪酬体系，推动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2、自主研发优势

完整的产品技术体系、自主知识产权及丰富的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是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原生动力。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始终坚持以技术研发为核心，注重技术工艺开发和产品创新，拥有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省级技术中心和一站式多目标服务平台，拥有一支从业经验丰富、创新意识突出的研发团队，研发方向主要涵盖彩晶玻璃、光伏玻璃、多维弧面单层玻璃等。借助于公司较强的研发实力，公司研发部门、销售部门多维度了解、掌握最新的行业动态及客户需求，将公司的研发活动延伸至客户的新产品开发阶段，根据客户的要求及时调整产品设计方案。公司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和工艺改进在玻璃深加工领域形成了一系列成熟的技术积累，取得了丰硕的研发成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授权专利 64 项，其中发明专利 3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7 项，外观设计专利 3 项。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优质的客户资源优势为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地增长打下扎实的市场基础。在家电玻璃产品方面，公司拥有完善的销售服务网络，与国内外多家知名家电企业海尔、伊莱克斯、惠而浦、海信、美的、日立、松下、三菱、博西华、方太等建立了长期友好的合作关系；在新能源玻璃产品方面，公司产品品种结构丰富，开发新产品能力较强，能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与国内外多家知名企业隆基绿能、晶科新能源、天合光能、东方日升、固得威、中建材、江河幕墙、中易建等建立了合作关系。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之一是存在渠道壁垒，即考虑到产品的工艺技术、品质、交期、售后服务等因素，下游客户对合格供应商有一定的粘性，因此，完善的大客户渠道资源使得公司具备了一定竞争优势。

4、自动化生产优势

公司根据自身中长期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陆续对现有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目前公司已经完成对公司大部分生产线的自动化改造，改造后的生产线有效地提升了良品率及生产效率。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有效地减少劳动用工、提升生产线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良率，相应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的成本优势。

5、品牌优势

长期以来，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建设和发展，始终秉承着合作双赢的发展理念、“忠诚、勤奋、创新、激情”的核心价值观，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流的产品和服务，与客户共享资源。凭借先进的技术优势、丰富的生产经验、创新的生产工艺、优质的产品性能以及快速的客户响应能力，逐渐为客户、供应商认同与熟识。经过多年的深耕运作，公司已在国内外客户群体中获得了较高的认可度，拥有着良好的口碑和市场反响，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4 年全球宏观环境复杂多变，地缘局势博弈加剧。在此背景下，中国经济展现出强大韧性，在迈向高质量发展的进程中，面临着产业结构调整、有效需求进一步释放等多重挑战。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公司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部署，以“效益为先”引领高质量发展，聚焦核心主业，以全面提升经营能力为目标，深入挖掘业务市场潜力，对外开拓新业务市场、对内精益管理，努力实现经营规模、经营业绩与经营能力的同步提升，确保业绩稳健增长。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8,681.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40.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4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的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聚焦主营业务，加强自主创新

报告期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和愈发激烈的行业竞争形势，公司继续推进“深耕老客户，拓展新客户”发展策略，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强化服务客户的理念，在稳定现有市场的情况下持续加大对新客户、新市场的开发力度，同时根据市场的变化及时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和销售策略，不断探索营销模式的创新，发掘新的客户群体、新应用领域，同时做好市场拓展、保生产、保交付等各项工作。

公司依托在玻璃深加工领域积累的技术与经验，持续推动核心技术、研发能力的创新突破，一方面结合客户对产品在不同功能、性能等方向的需求，持续迭代升级已有产品，提升产品的技术先进性，为客户提供更全面、完整的产品解决方案；另一方面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在前瞻性技术应用领域进行布局，加强技术预研产品的开发，进一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2）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强化各项内部成本管控

报告期公司开展了全面的降本增效工作，重新梳理各成本环节，精细化成本核算和费用管控措施，切实增强开源节流的降本增效机制，严控不必要的成本费用开支，降低毛利下滑对整体业绩的影响。在大宗物料采购方面，与生产企业、贸易企业等产业链多方协同，密切关注大宗原料价格走势，积极采取产贸结合、产业链协同等方法，保持原料供应稳定的同时有效降低综合采购成本；生产制造方面，通过定期回顾、匹配相应的考核激励机制等方式控制制造成本，通过改进生产工艺、优化生产流程等措施，降低内部浪费，提升管理效能。

（3）优化组织架构，提高管理效率

报告期公司围绕扁平化、高效化的管理要求，通过梳理优化现有的组织流程，采取相近职能部门合并归口统一管理的方式，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精简人员流程，着力构建结构扁平化、管理专业化、决策集中化的一贯制管理体系，统一调度和协调公司各种业务和资源，进一步加强公司组织能力和系统运营能力，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4）实施自动化升级改造，提升产品良率

为缓解劳动力成本不断提高的压力，近年来公司陆续对原有生产线实施了自动化升级改造，通过外部引进、内部自主研发及内外联合研发等多种方式，提升生产线自动化程度。报告期，公司继续走自动化、信息化之路，在关键工序、高危工种、关键质量岗位上，逐步使用自动化设备替换人力，同时确保

生产现场的稳定性、可靠性和安全性。报告期，公司通过激光切割工艺代替原有的水切割工艺，实现灶具玻璃激光切割（开孔）自动化，提升良品率；通过与设备厂家联合研发的专用自动磨边设备，实现激光电视制纹产品的边部打磨，减少了人工操作带来的误差，提高生产效率及单工序合格率；通过引入自动化检测系统，降低检验难度；通过实现机器打胶、自动贴膜及 UV 烘烤的自动化连线生产，减少烟机玻璃窗口贴膜工艺的印刷工序。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有效地减少劳动用工、提升生产线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良率，相应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的成本优势。

（5）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新业务领域

公司技术研发始终以市场为导向，通过先找准市场、再依托技术创新占领市场、最终以技术进步引导市场为发展思路，深入挖掘客户潜在需求，延伸为客户服务的价值链。为持续提升部门的运营效率与创新能力，报告期公司对技术研发部的组织架构进行优化，并更新了《研发与设计人员项目运营激励制度》与《研发项目激励制度》，重新核定研发绩效工作，通过将研发部门与项目组的考核绩效与人才培养、课程培训等关键指标相结合，更好地激发研发团队的创新能力。

报告期公司实现多项新型技术的突破和应用：《高温 UV 微纳米纹理工艺技术产品》获得 2024 国际 CMF 设计奖；《超薄夹胶玻璃装饰面板》实现夹胶技术在彩晶玻璃上的应用，成功拓展客户的高端品类；《无极渐变工艺研究》实现渐变色技术在产品上的应用；《局部镀膜技术攻关》实现局部镀膜技术的应用，拓展产品在卫浴领域的应用；《局部蚀刻玻璃工艺研究》实现局部 AG 技术的应用，拓展产品在厨电、家电、显控领域的应用；《一种抗 PID 材料工艺的研究》提高 BIPV 产品的综合使用寿命、稳定发电效率，提高 BIPV 系列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染色 UMI》实现精细拉丝纹理、高光泽金属质感的外观效果。

（6）审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

报告期，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市场形势、行业状况，对募投项目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并按照调整后的投资进度审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智能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是通过在公司现有销售产品上叠加触控模组、系统集成，生产符合家电、汽车、消费电子需求的智能玻璃产品，可实现产品在声、色、透明度、隔热、导电和保温等方面的智能控制功能，旨在加强公司在智能玻璃市场的业务布局，该投资项目所生产的智能玻璃主要应用高端智能类产品，应用范围较狭窄，公司管理层也在持续高度关注下游消费市场的发展情况及公司主要客户的需求变化情况，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持续评估募投项目新增产能的可消化性，同时采取了审慎的策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确保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避免造成无效投资或潜在的损失；“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是拓展公司产品在光伏新能源业务领域的应用，项目的实施是公司拓展新产品、新市场领域的有力保障，因 BIPV 市场增量未达预期，出于保持稳健经营的考虑，公司结合市场需求情况于报告期内完善了项目的实施方案，根据市场需求分期建设、逐步投放产能。

“智能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的实施是公司现有产品的深化与升级，拓展新产品、新市场领域的有力保障，有助于公司抓住我国经济从高速度向高质量方向转变带来的发展机遇，推动公司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但受境内外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环境变化等多因素影响，公司秉承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原则，在募投项目的推进上更加审慎、严谨、科学。若宏观环境、行业政策等客观因素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考虑根据外部市场环境和内部经营情况做出审慎研判，及时有效地对募集项目进行适当调整，根据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制定针对性的应对举措。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586,819,100.77	100%	1,437,492,209.10	100%	10.39%
分行业					
玻璃深加工行业	1,586,819,100.77	100.00%	1,437,492,209.10	100.00%	10.39%
分产品					
玻璃制品	1,556,783,234.92	98.11%	1,406,652,481.75	97.85%	10.67%
其他	30,035,865.85	1.89%	30,839,727.35	2.15%	-2.61%
分地区					
内销	874,222,464.87	55.09%	830,324,793.14	57.76%	5.29%
出口	712,596,635.90	44.91%	607,167,415.96	42.24%	17.36%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586,819,100.77	100.00%	1,437,492,209.10	100.00%	10.3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玻璃深加工行业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29.06%	10.39%	12.79%	-1.51%
分产品						
玻璃制品	1,556,783,234.92	1,118,055,194.99	28.18%	10.67%	12.80%	-1.36%
其他	30,035,865.85	7,624,300.88	74.62%	-2.61%	11.23%	-3.16%
分地区						
内销	874,222,464.87	666,239,494.10	23.79%	5.29%	9.97%	-3.24%
出口	712,596,635.90	459,440,001.77	35.53%	17.36%	17.16%	0.11%
分销售模式						
直接销售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29.06%	10.39%	12.79%	-1.5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玻璃深加工	销售量	万平方米	1,607.48	1,430.39	12.38%
	生产量	万平方米	1,637.24	1,402.80	16.71%
	库存量	万平方米	258.27	228.51	13.0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玻璃制品	直接材料	646,833,582.45	57.46%	559,321,240.92	56.04%	15.65%
	直接人工	145,734,992.61	12.95%	162,178,433.97	16.25%	-10.14%
	制造费用	325,486,619.93	28.91%	269,655,716.99	27.02%	20.70%
	其他业务成本	7,624,300.88	0.68%	6,854,823.49	0.69%	11.23%
	合计	1,125,679,495.87	100.00%	998,010,215.37	100.00%	12.79%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相关内容。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74,231,274.0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7.7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海尔	336,185,793.63	21.19%
2	伊莱克斯	249,573,840.32	15.73%
3	惠而浦	213,929,138.16	13.48%
4	海信	186,693,689.53	11.77%
5	美的	87,848,812.45	5.54%
合计	--	1,074,231,274.09	67.7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97,643,969.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1.1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江苏苏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85,543,914.30	11.84%
2	金晶（集团）有限公司	82,544,316.20	11.42%
3	常熟耀皮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52,344,581.11	7.24%
4	苏州苏南玻璃有限公司	38,969,838.01	5.39%
5	浙江恒基油墨科技有限公司	38,241,320.35	5.29%
合计	--	297,643,969.97	41.1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5,951,730.41	44,790,879.46	2.59%	
管理费用	107,609,865.55	103,955,562.61	3.52%	
财务费用	-12,424,656.93	-18,693,978.43	33.54%	报告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603.16 万元
研发费用	58,377,150.94	56,101,342.50	4.0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无极渐变工艺研究	解决彩晶玻璃产品渐变分层明显、外观效果差等问题。	已研发成功并量产	颜色过渡自然，实现无极渐变。	提升现有的产品工艺，巩固公司彩晶玻璃产品的市场领先地位。
超薄夹胶玻璃装饰面板	解决彩晶玻璃产品无法达到多层次立体装饰效果的问题。	已研发成功并量产	实现彩晶玻璃的多层次立体装饰效果	拓展现有的产品工艺，满足客户新需求，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染色 UMI	升级现有 UMI 技术，使产品透度调整灵活、色彩丰富、极具金属质感。	已研发成功并量产	产品透度调整灵活、色彩丰富、极具金属质感	丰富产品的种类，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一种抗 PID 材料工艺的研究	解决 BIPV 产品油墨不耐酸、发电功率衰减过快的问题。	已研发成功并量产	性能达到行业标准	提高公司 BIPV 产品的综合性能。
磁控材料装饰面板	产品外观具有磁性纹路	已研发成功并量产	新产品取得客户认可	掌握磁性材料装饰技术，丰富产品种类，增加市场竞争力。
局部镀膜技术攻关	产品实现局部镀膜	已研发成功	产品膜层边部无锯齿	掌握局部镀膜技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局部蚀刻玻璃工艺研究	产品实现局部蚀刻	已研发成功	产品局部蚀刻边缘无锯齿	掌握局部蚀刻技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BIPV 哑光防霉面板玻	解决 BIPV 玻璃蚀刻	已研发成功	BIPV 玻璃蚀刻后	掌握 BIPV 玻璃蚀刻防霉技术，

璃技术研究	后容易发霉的问题		防霉	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可钢化高温 UV 材料研究	解决低温 UV 不耐高温、耐候性差、硬度低、附着力弱等方面的问题。	已研发成功	高温 UV 材料应用于玻璃产品	掌握高温 UV 材料，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满足市场需求。
双面高温钢化涂层工艺研究	实现玻璃正反两面都是高温涂层	已研发成功	玻璃面板具有双面质感	掌握双面高温涂层技术，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抗 UV、抗老化、刚性粒子材料的研究	解决塑料耐候性差的问题	性能达标	耐老化性能满足客户标准	提升现有的产品性能，满足客户需求，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有机硅材料应用研究	解决玻璃表面硬度高、触感冰冷生硬的问题	客户认可	产品具有亲肤弹性触感	实现产品替代，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3D 高温涂层产品研究	改变 3D 产品只能使用低温喷涂工艺的局限	小弧弯 3D 产品印证成功	产品符合客户使用要求。	提升现有的产品工艺，满足客户需求，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耐候性技术攻关	解决四角、六角、酸洗类玻璃抗紫外线黄变问题。	性能部分达标	产品符合客户使用要求。	提升现有的产品性能，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抗灰易洁材料的研究与应用	解决厨电类产品耐污性差的问题	性能达标	产品符合客户使用要求。	提升现有的产品性能，满足客户需求，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耐候性技术攻关	研发新材料，解决四角、六角、酸洗类玻璃抗紫外线黄变问题。	耐候性能合格，耐酸碱性能还需改善	耐候性符合客户要求	提升产品的耐候性，增强产品竞争力。
抗灰易洁材料的研究与应用	研发新材料，解决厨电类产品耐污性差的问题。	不同类型玻璃易洁涂层适用性验证完成，已送样于客户确认。	涂层耐污性能满足客户使用要求。	提升厨电类产品的耐污性，增强产品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21	242	-8.6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29%	10.19%	0.1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3	58	-8.62%
硕士	9	9	0.00%
专科及以下	159	175	-9.1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3	34	-2.94%
30~40 岁	103	95	8.42%
40 岁以上	85	113	-24.7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8,377,150.94	56,101,342.50	56,683,463.2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68%	3.90%	3.7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3,579,827.15	1,323,849,937.54	1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4,631,792.34	995,925,583.24	2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948,034.81	327,924,354.30	-14.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0,476,041.28	641,024,373.31	578.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7,733,455.56	1,532,405,036.76	132.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742,585.72	-891,380,663.45	188.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	1,033,057,473.78	-93.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408,510.05	234,481,664.92	-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08,510.05	798,575,808.86	-119.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5,006,788.21	242,598,368.48	281.2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92,500.68万元较上年同期24,259.84万元增长281.29%，主要原因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7,894.80万元较上年同期32,792.44万元减少4,897.64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税费返还减少1,445.20万元，收到政府补助款减少1,222.86万元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2,673.43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9,274.26万元较上年同期-89,138.07万元增加168,412.33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和银行大额存单均到期收回。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340.85万元较上年同期79,857.58万元减少95,198.43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91,779.61万元在2022年12月到账，于2023年1月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7,281,238.22	6.81%	购买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产生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13,319.44	1.54%	购买结构性存款产生收益	否
资产减值	-21,572,837.09	-8.50%	计提固定资产和存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215,724.68	0.08%		否
营业外支出	1,607,258.21	0.63%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40,070,869.81	46.93%	513,319,886.48	17.30%	29.63%	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和银行大额存单到期收回
应收账款	430,474,149.31	14.03%	359,483,472.46	12.12%	1.91%	
存货	200,667,144.94	6.54%	190,357,411.71	6.42%	0.12%	
长期股权投资	20,834,963.74	0.68%			0.68%	
固定资产	545,181,796.43	17.77%	543,641,492.58	18.33%	-0.56%	
在建工程	24,496,376.34	0.80%	24,326,984.35	0.82%	-0.02%	
使用权资产	6,243,093.24	0.20%	4,695,642.60	0.16%	0.04%	
短期借款			70,159,583.33	2.37%	-2.37%	
合同负债	7,066,068.43	0.23%	20,085,941.25	0.68%	-0.45%	
租赁负债	2,934,920.80	0.10%	2,776,438.00	0.09%	0.0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403,271,000.00	3,913,319.44			2,980,000,000.00	3,380,000,000.00	-7,184,319.4	0.00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	
2.衍生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00,000.00		- 4,334,332.18					665,667.82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408,271,000.00	3,913,319.44	- 4,334,332.18	0.00	2,980,000,000.00	3,380,000,000.00	- 7,184,319.44	665,667.82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20,269,392.60						- 12,555,384.93	7,714,007.67
上述合计	428,540,392.60	3,913,319.44	- 4,334,332.18	0.00	2,980,000,000.00	3,380,000,000.00	- 19,739,704.37	8,379,675.4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1、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变动-7,184,319.44 元是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累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报告期末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均已到期。

2、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变动-12,555,384.93 元是银行承兑汇票在报告期以背书转让，且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105,149.86	35,360,954.7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557,733,455.56	1,532,405,036.76	132.17%

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4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授权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公司根据董事会授权，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进行现金管理。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度	向特定对象发	2023 年 01 月 05	92,400	91,416.78	8,854.92	19,282.81	21.09 %	24,800	24,800	27.13 %	76,893.43	专户存储	0

	行股 票	日											
合计	--	--	92,40 0	91,41 6.78	8,854. 92	19,28 2.81	21.09 %	24,80 0	24,80 0	27.13 %	76,89 3.4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30 号）批复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向 14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4,773,869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为每股 5.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23,999,997.93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审计费、律师费、股票登记费（不含增值税）9,832,200.37 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914,167,797.56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2]第 ZM1009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8,854.9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76,893.43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和银行账户管理费）。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 名称	证券上市 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01 月 05 日	智能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9,600	49,600	172.2	172.2	0.35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01 月 05 日	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4,800	24,800	1,137.28	1,137.28	4.59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01 月 05 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8,000	18,000	7,545.44	17,973.33	99.85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2,400	92,400	8,854.92	19,282.8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2023 年 01 月 0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否

合计	--	92,400	92,400	8,854.92	19,282.81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内容、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项目延期的议案》： “智能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建设旨在加强公司在智能玻璃市场的业务布局，所生产的智能玻璃主要应用高端智能类产品，应用范围较狭窄，面对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采取了审慎的策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避免造成无效投资或潜在的损失，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 月 10 日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项目建设是拓展公司产品在光伏新能源业务领域的应用，是公司拓展新产品、新市场领域的有力保障，因 BIPV 市场增量未达预期，出于保持稳健经营的考虑，公司结合市场需求情况于报告期内完善了项目的实施方案，将原项目“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变更为“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增加 BIPV 玻璃生产线建设，相应增加了项目实施用地，根据市场需求分期建设、逐步投放产能，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 月 10 日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宿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行山路南侧、江山大道西侧”，主要是项目生产线增加需要相应增加项目实施场地；本次实施地点的增加是 BIPV 业务实际发展的需要，符合募投项目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的实施方式由“新建厂房”调整为“新建厂房及现有厂房、产线改造”，本次实施方式调整是 BIPV 业务实际发展的需要，符合募投项目的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68,934,330.04 元，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之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	24,800	1,137.28	1,137.28	4.59%	2025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24,800	1,137.28	1,137.28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内容、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项目延期的议案》。“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主要调整明细及原因： 1、项目投资内容变更的原因：经过对市场的研究判断，并结合公司 BIPV 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拟将原项目备案名称“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变更为“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增加 BIPV 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变更后符合公司 BIPV 业务发展规划。 2、项目产能调整的原因：BIPV 作为绿色建材应用于建筑物，以建材的计量单位（面积）为单位更符合市场情况。此外，根据公司 BIPV 业务发展的需要和客户实际需求，在募投项目中增加了 BIPV 玻璃生产线建设，因此将原产能“年产 500MW 的 BIPV 组件”调整为“年产 200 万平方米 BIPV 玻璃及年产 100 万平方米 BIPV 组件”，项目销售产品相应由“BIPV 组件”调整为“BIPV 玻璃、BIPV 组件”。 3、实施地点增加的原因：本次增加实施地点“宿迁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行山路南侧、江山大道西侧”，主要是项目生产线增加需要相应增加项目实施场地；本次实施地点的增加是 BIPV 业务实际发展的需要，符合募投项目的使用计划。 4、项目总投资调整情况：项目总投资由人民币 24,817.32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4,850.04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4,800 万元不变。 5、项目延期的原因：因 BIPV 市场增量未达预期，出于保持公司稳健经营的考虑，公司结合市场需求情况完善项目的实施方案，根据市场需求分期建设、逐步投放产能，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 月 10 日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内容、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项目延期的议案》，“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因 BIPV 市场增量未达预期，出于保持公司稳健经营的考虑，公司结合市场需求情况完善项目的实施方案，根据市场需求分期建设、逐步投放产能，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5 年 1 月 10 日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四川泳泉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玻璃深加工	50,000,000	174,319,307.66	142,728,009.01	89,481,627.24	6,658,013.12	5,723,125.29
江苏博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进出口业务	10,000,000	42,388,904.79	13,212,302.39	93,293,267.52	3,123,452.78	2,218,755.41
河北秀达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玻璃制品研发、制造、销售	6,000,000	12,137,631.18	6,589,496.89	27,290,539.04	1,182,704.49	1,120,763.6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未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遂宁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未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秀强（泰国）有限公司	设立	未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四川秀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未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宿迁市洋河新区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未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泗洪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未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南通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未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常州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未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陕西港秀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转让	未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所处行业为玻璃深加工行业，玻璃深加工技术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应用范围非常广泛，涉及工业制造、建筑、汽车、家居、家电、光伏等多个领域。公司玻璃深加工产品下游应用主要为家用电器、光伏组件及汽车充电桩等领域。

（一）公司下游行业的发展趋势

1、家电行业发展趋势

（1）房地产市场逐步复苏

2023 年以来地产放松政策加速出台，2023 年央行、银保监会建立首套住房贷款利率政策动态调整机制，同时“认房不认贷”政策在多个一线城市先后落地；2024 年以来，首/二套房首付比例进一步放

宽、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下调等措施先后推出，有望带动市场情绪持续修复及市场需求回升；2024 年纳入城中村改造、保障房建设的城市扩围，城中村改造将从 35 城扩围至近 300 个，城中村改造及保障性住房建设持续推进；政治局会议提出稳住楼市股市，实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地产政策风向已经大幅反转，政策端持续向好；2024 年 1-12 月，住宅累计竣工面积积达 5.37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26%，地产竣工数据在高基数下有所下滑。

发布时间	部门	内容要点
2024/10/17	住建部	将通过货币化安置房方式新增实施 100 万套城中村改造、危旧房改造；年底前将“白名单”项目信贷规模增加到 4 万亿；加快破产重整、清算资不抵债和存在问题的住宅项目。
2024/10/25	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	存量房贷正式“降息”，多家大行今起下调存量房贷利率。10 月 25 日起，除贷款在北京、上海、深圳等地区且为二套房贷款的情形外，其他符合条件的房贷利率都将调整为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30BP。
2024/11/8	央行	发布 2024 年第三季度中国货币政策执行报告，下一阶段，着力推动房地产金融增量政策落地见效，引导金融机构强化金融保障，满足城乡居民刚性和多样化改善性住房需求，积极支持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支持盘活存量闲置土地，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2024/11/13	财政部、税务总局、住房城乡建设部	契税方面，对个人购买家庭唯一住房，面积为 140 平方米及以下的，减按 1% 的税率征收契税；面积为 140 平方米以上的，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契税；对个人购买家庭第二套住房，面积为 140 平方米及以下的，减按 1% 的税率征收契税；面积为 140 平方米以上的，减按 2% 的税率征收契税；土地增值税方面，将各地区土地增值税预征率下限统一降低 0.5 个百分点，调整后，除保障性住房外，东部地区省份预征率下限为 1.5%，中部和东北地区省份预征率下限为 1%，西部地区省份预征率下限为 0.5%；增值税方面，在有关城市取消普通住宅和非普通住宅标准后，对个人销售已购买 2 年以上（含 2 年）住房一律免征增值税，北京市、上海市、广州市和深圳市，凡取消普通住宅和非普通住宅标准的，取消普通住宅和非普通住宅标准后，与全国其他地区适用统一的个人销售住房增值税政策，对该城市个人将购买 2 年以上（含 2 年）的住房对外销售的免征增值税。
2024/11/14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财政部近日联合印发通知，地级城市资金能平衡、征收补偿方案成熟的项目，均可纳入政策支持范围。城中村改造政策支持范围从最初的 35 个超大特大城市和城区常住人口 300 万以上的大城市，进一步扩大到了近 300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
2024/11/14	住建部	全国保交房工作推进有力，截至 11 月 13 日，全国已交付 285 万套。
2024/12/25	住建部	2025 年，要重点抓好以下工作：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大力实施城市更新。

（2）新一轮家电补贴政策

2024 年 7 月 25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和财政部两部门印发了《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文件指出统筹安排 3,000 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其中，在家电产品以旧换新部分中明确提出：对个人消费者购买 2 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等 8 类家电产品给予以旧换新补贴。补贴标准为产品销售价格的 15%，对购买 1 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产品，额外再给予产品销售价格 5% 的补贴。每位消费者每类产品可补贴 1 件，每件补贴不超过 2,000 元。商务部指导各地区结合实际做好优惠政策衔接，确保政策平稳有序过渡。

2025 年以旧换新政策延续情况：

已明确开始以旧换新延续的省份	
省份	具体内容

江苏	从 2024 年 12 月开始持续至 2025 年 2 月，聚焦家电、家装、汽车、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等重点，全省将累计开展 1,300 余场消费促进活动，其中以旧换新活动 700 余场。
山东	山东省商务厅统筹组织各地市商务部门开展家电等消费品以旧换新进乡村、进社区、进平台、进政企单位、进展会活动，活动时间 2024.12 至 2025 年底。
福建	福建省拟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开展家电以旧换新和 3C 产品购买补贴活动。
河北	河北省 2025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将跨年度接续实施，政策衔接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 0 时至河北省 2025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文件正式印发。
湖南	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启动实施 2025 年湖南省家电以旧换新跨年度衔接政策，对 2024 年已纳入国家明确的家电以旧换新政策支持范围的产品，继续给予以旧换新补贴。
贵州	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家电、家居以旧换新政策出台前，具体补贴品类、补贴标准暂按 2024 年政策执行。
上海	2024 年已纳入国家家电以旧换新政策支持范围的冰箱（含冰柜）、洗衣机、电视、空调（含中央空调）、电脑（含台式和便携式计算机）、热水器（含壁挂炉）、家用灶具（含集成灶）、吸油烟机等 8 大类产品，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实施以旧换新补贴政策。
广东	2025 年 1 月 1 日至国家新政策印发前期间的补贴申请，活动平台只受理不作审核，待明确规则 and 标准后再审核和发放补贴。
新疆	2025 年 1 月 1 日至自治区相关政策文件发布期间，购买相关领域产品的消费者，可参照 2024 年政策条件，保留相关凭证，待 2025 年自治区政策发布后申领相应的以旧换新补贴资金。
海南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相关政策文件发布之日期间，家电、家装家居补贴品类范围和标准按照 2024 年政策执行，消费者享受补贴操作方式与 2024 年一致。
广西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新的更新补贴政策出台前，家电以旧换新的实施范围、补贴标准等，仍按 2024 年有关政策执行，消费者可按规定办理以旧换新并领取相关补贴。
四川	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四川家电以旧换新国补继续实施，电视、空调、冰箱、洗衣机、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等 8 大品类均继续在列其中。补贴标准方面，将延续 2024 年相关政策（如单台家电至高 20% 补贴，至高 2000 元等）。2025 年，全省将统一采取“补贴立减”方式，不再需要消费者先申请后等待补贴。
陕西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现有八大类家电产品（电视、空调、冰箱、洗衣机、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以旧换新衔接执行，2025 年扩围的家电以旧换新产品，待 2025 年政策明确后实施。
湖北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湖北省家电以旧换新补贴申请正式开始，智能家电补贴品类再扩容，由原来的 8 大品类扩大至 12 类，同时新增 77 件 N 类其他家电，单件/单次最高补贴 2000 元。
辽宁	2024 年已纳入国家家电以旧换新政策支持范围的冰箱（含冰柜、冷柜、冰吧）、洗衣机（含干衣机、洗烘一体机）、电视（含投影仪）、空调（含家用中央空调、风管机、空气能）、电脑、热水器（含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采暖炉）、家用灶具（含集成灶）、吸油烟机等 8 类家电产品，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实施以旧换新补贴政策，补贴标准同 2024 年。
吉林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启动 2025 年家电以旧换新第一批活动，活动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 13:00-12 月 31 日 24:00，视商务部政策下达情况随时调整，补贴产品范围能效或水效品类为 1 级或 2 级的空调、电视机、电冰箱（含冰柜）、洗衣机、油烟机、燃气灶（含集成灶）、热水器（含壁挂炉）、电脑共 8 大类家电。
江西	补贴时间 2025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补贴范围：冰箱（含冰吧冰柜）、洗衣机（洗烘一体机等）、电视机、空调（含中央空调）、电脑（含台式机、笔记本）、热水器（含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空气能热水器、太阳能热水器等）、家用灶具（含集成灶、组合灶、智能灶、燃气灶、电磁灶）、吸油烟机。
黑龙江	绿色智能家电消费补贴政策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延续实施，补贴商品品类为冰箱（含冰柜、冷柜）、洗衣机（含干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含壁挂炉）、燃气灶（含集成灶）、吸油烟机，补贴标准与 2024 年度政策相同。
浙江	对于 2024 年已纳入国家家电以旧换新政策支持范围的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等 8 大类产品，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实施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
安徽	补贴发放时间：2025 年 1 月 5 日开始，活动结束时间以省商务厅相关通知为准。享受补贴商品：2 级及以上能效（水效）标准的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等 7 类。
内蒙古	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个人消费者在购买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等 8 大类家用电器时，将继续享受政府提供的补贴。
重庆	2025 年 1 月 8 日起至 2025 年家电以旧换新文件正式印发之日期间，接续实施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家电补贴品类按照商务部 2024 年规定的冰箱、洗衣机等“八类”产品执行，补贴对象、补贴标准、补贴方式等接续 2024

	年政策不变。
北京	2024 年已纳入国家家电以旧换新政策支持范围的冰箱（含冰柜）、洗衣机（含洗烘一体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含壁挂炉）、家用灶具（含集成灶）、吸油烟机等 8 类产品，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继续实施以旧换新补贴政策。
青海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对个人消费者在青海省内购买 2 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冰箱、洗衣机、电视、空调、电脑、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微波炉、净水器、洗碗机、电饭煲 12 类家电产品给予以旧换新补贴。
河南	自 2025 年 1 月 20 日之日起，个人消费者在参与商家购买冰箱（含冰柜）、洗衣机（含洗烘一体机）、电视（含激光电视，不含投影仪）、空调（含家用中央空调）、电脑、热水器（含壁挂炉）、家用灶具（含集成灶）、吸油烟机、净水器（含直饮机、管线机）、微波炉（含微蒸烤一体机）、洗碗机、电饭煲（锅）等 12 类家电产品，可享受补贴。
云南	补贴时限：2025 年 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补贴范围：家电 12 类，包括电冰箱（含冰柜）、洗衣机（含洗烘一体）、电视机、空调、电脑、热水器（含太阳能热水器）、家用灶具、吸油烟机、净水器、洗碗机、电饭煲、微波炉；家电 N 类及智能家装 13 类，包括扫地机器人、烘干机、音响、取暖器、打印机、消毒柜、电磁炉、破壁机、蒸烤箱、浴霸、空气净化器、智能门锁、智能马桶。
天津	2025 年 1 月 8 日起，对购买 2 级及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电冰箱（含冰柜、冰吧）、洗衣机（含洗烘一体机）、电视机（不含激光电视、投影类电视）、空调（含风管机、中央空调）、电脑、热水器（含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厨宝、燃气壁挂炉）、家用灶具（含集成灶、电磁炉、电陶炉）、吸油烟机等 8 类家电产品的个人消费者给予消费立减补贴。
山西	2025 年 1 月发布《山西省商务厅关于持续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的公告》
宁夏	2025 年将继续实施家电、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及家装厨卫“焕新”补贴政策，具体补贴标准及范围待国家 2025 年相关政策出台后，将结合实际情况参照执行并及时向社会发布。
甘肃	2025 年 1 月发布《关于公开征选 2025 年第一批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参与企业（家电类）的公告》

地产利好政策及以旧换新政策催化白电、大厨电需求，根据产业在线数据显示，2024 年 1-12 月空调内销量同比增长 5%；冰箱内销量同比增长 3%；洗衣机内销量同比增长 7%；出口方面，空调外销量累计同比增长 36%，冰箱外销量累计同比增长 19%、洗衣机外销量累计同比增长 17%。根据奥维数据，大厨电方面，2024 年 1-12 月烟机线上销量同比增长 7%，线下销量增长 31%；洗碗机线上销量同比增长 22%，线下销量同比增长 24%。

2、光伏行业发展趋势

光伏新能源产业是全球能源结构转型的重要发展方向，世界各国均高度重视光伏产业的发展。据光伏行业协会数据，全球已有多个国家提出了“零碳”或“碳中和”的气候目标，发展以光伏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已成为全球发展的广泛共识，再加上光伏发电在越来越多的国家和地区成为最有竞争力的能源形式，预计全球光伏市场将持续高速增长。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超低能耗建筑、近零能耗建筑已成为未来建筑的发展趋势。2021 年全国房屋建筑全过程（不含基础设施建造）能耗总量为 19.1 亿 tce，占全国能源消费的 36.3%；全国房屋建筑全过程碳排放总量为 40.7 亿 TCO₂，占全国能源相关碳排放的比重为 38.2%。其中建材生产/建筑施工/建筑运行阶段碳排放分别占比 16.0%、0.6%、21.6%。建筑能耗和碳排放占全国的约 4 成，建筑光伏一体化（Building Integrated Photovoltaic, BIPV）是将光伏组件集成于建材，有助于降低建筑能耗，有效减少碳排放，应用前景广阔。

BIPV 应用形式从大类上来说，分为三种类型：屋顶、立面和建筑附属物。BIPV 屋顶应用是光伏建材产品与屋顶进行同步集成设计，光伏建材是屋顶结构的一部分，分为金属屋顶、瓦式屋顶和采光顶三种形式。BIPV 立面应用指光伏建材代替传统建材应用于建筑外立面，分为外围护结构、光伏幕墙、窗槛墙三种应用形式。此外光伏建材还可以应用于遮阳棚、围栏、雨棚，甚至地砖、车棚等建筑附属物及附属结构处。

在应用场景上，光伏幕墙主要用于公共建筑和工商业建筑。光伏幕墙和建筑集成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兼具发电、装饰和建材功能，不以发电性能作为唯一考量标准，随着业主对建筑品质的追求及风险意识的增强等因素的影响，业主更多关注幕墙的美观度和附带的社会、政治示范效益。未来集产品研发、工程设计、精密制造、安装施工于一体的 BIPV 一站式服务是发展趋势。

在政策方面，标准建设+补贴奖励同步推进。近年国家从配电网建设、并网消纳、装机规模等多个方面推动新型能源体系建设与分布式能源开发利用，为分布式光伏发电提供顶层保障。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推动分布式能源开发利用。这是“分布式能源”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发电主要包括分布式光伏发电和分散式风电。在国家大力推进绿色建筑及光伏建筑一体化的政策背景下，工业厂房、公共建筑、居住建筑等新建建筑光伏一体化建设发展空间广阔。《“十四五”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提出十四五期间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3.5 亿平方米以上，建设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 0.5 亿平方米以上，全国新增建筑太阳能光伏装机容量 0.5 亿千瓦以上。发改委和能源局发布了《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提出要推动太阳能与建筑融合发展，完善光伏建筑一体化应用技术体系，壮大光伏电力生产型消费者群体，到 2025 年，公共机构新建建筑屋顶光伏覆盖率力争达到 50%。《加快推动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工作方案》明确到 2025 年，建筑领域节能降碳制度体系更加健全，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新建超低能耗、近零能耗建筑面积比 2023 年增长 0.2 亿平方米以上，完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比 2023 年增长 2 亿平方米以上，建筑用能中电力消费占比超过 55%，城镇建筑可再生能源替代率达到 8%。

为实现光伏建筑一体化的发展目标，顶层设计提出制定完善建筑光伏一体化建设相关标准和图集，各级政府和部门也纷纷出台补贴政策，通过强化法规标准和提供资金支持为 BIPV 发展提供强力保障。

标准建设：2012 年住建部颁布了《光伏建筑一体化系统运行与维护规范》，适用于验收合格并投入正常使用的光伏建筑一体化系统的运行与维护；2021 年 10 月颁布全文强制性标准《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要求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新建建筑应安装太阳能系统；国家能源局配合国标委发布的《建筑光伏系统应用技术标准》，提出了建筑光伏发电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维护等要求。

政策补贴：全国以及多个省市/区已针对光伏建筑一体化出台地方性补贴政策，政策涵盖了星级绿色建筑、近零能耗建筑、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按照建筑面积、装机容量或者实际发电量进行定额补贴，为 BIPV 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在国家层面上，目前国家对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补贴按照用途及用电方式实行差异化补贴，国家度电补贴随光伏发电成本下行趋于减少，不对工商业分布式光伏项目进行补贴，对户用分布式光伏全发电量补贴标准降至每千瓦时 0.08 元；在地区层面上，除了部分地区按照项目发电量直接对 BIPV 项目进行补贴，大多地方政府对于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的补贴标准，更注重项目是否有突出的示范带动作用和经济环境效益引领意义。一般而言，对超低能耗建筑、近零能耗建筑、高星级绿色建筑项目按照建筑面积（50-500 元/m²）进行定额补贴，对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按照并网规模（100-1000 元/KW）或者实际发电量（0.3-0.5 元/KWH）进行定额补贴，部分地区还根据建筑面积、建筑类型、建筑投入的档次不同实行差异化补贴方案。

在市场端，光伏幕墙属于应用在建筑上的分布式光伏系统，分布式光伏新增及累计并网容量高速增长。按使用用途划分，分布式光伏分为户用光伏和工商业分布式光伏两大类，工商业光伏与户用光伏近两年的新增规模相当。户用光伏项目为业主自建的户用自然人分布式光伏项目；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为就地开发、就近利用且单点并网装机容量小于 6 兆瓦的户用光伏以外的各类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22 年，全国工商业分布式新增装机、户用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分别占分布式新增装机的比重为 51%、49%；2023 年，全国工商业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 52.80GW，占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的比重为 54.8%。户用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 43.48GW，占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的比重为 45.2%。

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组件成本长期持续保持下行趋势，以 BIPV 为代表的光伏+建筑的应用场景逐步具备商业价值，市场以价换量的时代逐步到来。随着光伏产业链成本加速下降，其中光伏组件价格到 2023 年末已经降至不到 1 元/W 的水平，年内降幅约 48%，极大刺激了终端需求的释放，在投资成本下行+政策补贴双重利好下，行业规模有望实现放量突破。

3、充电桩行业发展趋势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多部门提出到“十四五”末我国形成适度超前、布局均衡、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中央政治局、国常会也多次强调加快充电桩建设，行业发展进入加速期。

发布时间	牵头部门	政策名称	内容要点
2024.1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住建部、交通运输部、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的指导意见》	加强充电基础设施、加气站、加氢站建设，完善城乡充电网络体系。
2024.08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工信部、市场监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等关于推动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	探索新能源汽车和充换电站对电网放电的价格机制。
2024.07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	《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	针对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新型储能等快速发展的实际，制修订并网技术标准和管理要求，合理提高新型主体对频率、电压扰动的耐受能力和主动支撑调节能力，加强并网检测，确保涉网性能达标，源网荷储协同提升电力系统稳定水平。
2024.03	国家能源局	《202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	加快构建充电基础设施网络体系，深入推动交通用电气化，持续优化城市、公路沿线和居民社区充电网络，加大县域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力度，推动创建一批充电设施建设应用示范县和示范乡镇，探索开展车网双向互动。
2024.02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关于加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化调度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	探索不间断电源、电动汽车等用户侧储能设施建设，推动电动汽车通过有序充电、车网互动、换电模式等多种形式参与电力系统调节，挖掘用户侧灵活调节能力。
2024.01	国家发展改革委	《关于加强新能源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的实施意见》	大力推动智能有序充电，鼓励开展车网双向互动试点示范，并对技术攻关、标准完善、电价和市场机制优化等方面提出了具体工作部署。
2023.05	国常会	《关于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的意见》	部署加快建设充电基础设施，更好支持新能源汽车下乡和乡村振兴。
2023.04	中央政治局会议	-	要巩固和扩大新能源汽车发展优势，加快推进充电桩、储能等设施建设和配套电网改造。
2023.02	工信部	《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试点工作》	在完善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支撑体系，促进新能源汽车推广、基础设施建设、新技术新模式应用、政策标准法规完善等方面积极创新、先行先试，为新能源汽车全面市场化拓展和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2022.01	国家发改委	《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	到“十四五”末，我国电动汽车充电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形成适度超前、布局均衡、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能够满足超过 2000 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

需求端：2021 年以来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快速提升，2024 年超 40%渗透率创历史新高。根据中汽协数据，2021 年以来新能源车销量持续高增，2021-202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分别为 352、689、945、

1,287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58%、93%、37%、36%，新能源汽车销量占当年总销量比例达到 13.4%、25.6%、31.6%、40.9%，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突破。随着国内车企车型推出进展超预期，叠加换新补贴加码，预计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有望持续突破。根据充电联盟数据，2024 年国内新增公共桩 85.3 万台，同比下降 8.1%，新增随车配建私桩 336.8 万台，同比增长 37%，2024 年新增公桩车桩比、私桩车桩比、合计车桩比分别达 15.1、3.8、2.3，相较 2023 年的 10.2、3.0、2.8，同比增长 4.9、增长 0.8、下降 0.5。

政策端：2022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提出到“十四五”末，我国形成适度超前、布局均衡、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31 省（市）陆续发布“十四五”时期新能源汽车或电动汽车基础设施发展相关规划，支撑新能源汽车高速发展。2023 年，中央层面多次强调充电桩建设重要性，并将“充电桩下乡”作为“新能源汽车下乡”的前置条件。2023 年 2 月，八部门提出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试点工作；2023 年 4 月，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巩固和扩大新能源汽车发展优势，加快推进充电桩、储能等设施建设和配套电网改造；2023 年 5 月，国常会审议通过《关于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集群的意见》，部署加快建设充电基础设施，更好支持新能源汽车下乡和乡村振兴。2024 年 1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加强新能源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的实施意见》，V2G（Vehicle-to-Grid，车辆到电网）试点逐步推广。2024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强电网调峰储能和智能化调度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推动电动汽车通过有序充电、车网互动、换电模式等多种形式参与电力系统调节。2024 年 3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202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探索开展车网双向互动。2024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印发《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 年）》，支持开展车、桩、站、网融合互动探索，研究完善电动汽车充电分时电价政策，探索放电价格机制，推动电动汽车参与电力系统互动。2024 年 8 月，国家发改委等四部门发布《关于推动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推动车网互动规模化应用试点工作。2024 年 10 月，国家发改委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的指导意见》，强调加强充电基础设施、加气站、加氢站建设，完善城乡充电网络体系。

基于新能源车发展情况与充电桩配套建设进程，参考汽车工业协会历史数据，预计 2025-2027 年国内汽车销量增速 3.0%；根据充电联盟数据，2024 年随车配建私桩 336.8 万台，对应车桩比 3.4。公司充电桩玻璃产品的下游应用端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充电桩市场规模的持续增长将带动公司充电桩玻璃产品出货量的增长，为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

2025 年公司的总体工作思路和目标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坚决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决策部署，推进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统筹发展和安全，科技创新，降本增效，扎实推进人才梯队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动核心产业提质增效，保持公司经营效益持续提升。

公司将继续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紧盯产业政策及行业上下游发展格局，挖掘国家政策导向下潜在的行业发展机遇，坚持围绕以主业为核心的产业链发展、加强研发和技术创新，挖掘玻璃在智能家电、消费电子及新能源领域的新发展机遇，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从而实现公司长远健康高质量的发展。2025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加大研发创新，优化产品结构

技术进步是驱动企业持续发展的关键力量，根据公司战略布局，2025 年公司继续秉承“量产一代、转化一代、储备一代”的创新理念，持续激发创新活力，理清技术升级目标及思路，充分洞察行业发展趋势，制定前瞻性技术升级目标，明确技术发展路线；坚持以品质可靠为基础，以提升性能为支撑，以成本管控为突破口，以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为导向，推进新产品的研发进度，促进研发成果的快速转化，不断扩展引伸产品的应用领域或新兴行业，为企业培育新质生产力提供新动能。同时公司将利用自有核心技术，加强研发的原发性，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队标准的制定。

2、积极布局海外市场，打造新的业绩增长点

近年来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多变，国际贸易格局日益复杂，公司海外客户普遍关注并加强地缘区域风险分散战略的实施，采取措施降低供应链中的物流和产能风险。为更好地开拓和应对海外客户的需求，灵活地应对宏观环境波动、产业政策调整以及国际贸易格局可能对公司产生的潜在不利影响，报告期公司决议通过自有资金 7,500 万元在泰国设立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生产线，目前公司已完成子公司秀强（泰国）有限公司（XIUQIANG (THAILAND) Co., Ltd）的登记注册。

2025 年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泰国生产线建设实现项目投产，并以此为着力点逐步完善海外销售渠道，提升海外市场占有率，打造国际化品牌并树立国际品牌形象，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3、打造高效营销团队，精细化营销运营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按照既定的战略发展规划，进一步突出营销的核心地位，保持与客户的定期沟通联系，深入了解行业动态、客户需求，及时向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和个性化服务方案。国内销售方面，公司将加大销售渠道的拓展力度，通过多样化的推广形式，如展会、现场推介等方式向市场、客户展示和推广公司产品；国外销售方面，针对有潜力的地区、市场、客户，制定多样化的销售策略和多类型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将积极推动销售管理系统的落地实施，以任务完成质量和数量对业务人员进行考核，细化服务全过程记录监督和快速响应，提高客户满意度；加强售后服务工作监督，坚持以优质服务促销售的经营理念，通过提供质量更优、服务更好的产品，不断增强客户黏性。

4、调整经营管理思路，提升管理效能

公司将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继续推行管理变革，强化内部沟通与协作，打造高效灵活的运营机制，提升组织的灵活性和协同性，打破部门壁垒，实现资源共享和高效协作；积极探索数字化、规范化的内部管理系统建设，引入数据分析等现代管理工具服务各部门日常工作，提升管理和分析能力；优化组织架构与绩效考核体系，重构管理者履职及考核机制，让薪酬与公司业绩关联；引导员工参与企业管理，充分发挥人才潜力，营造管理创新的良好氛围；推动、完善公司培训体系，加大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公司内部高潜质人才培训力度。

5、管理精细化，实现降本增效

公司将继续推动“降本增效”工作，并将“降本增效”深入落实到生产制造各环节，从费用管理、物料采购、能耗管理等方面精细管理，找出成本漏洞和短板，坚持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基础上发掘降低成本的方法和途径，系统性、全方位地降低各类成本。

公司将通过信息化管理手段，通过对各类统计数据进行分析，实现每班次的生产精细化管理和数据化管理，降低日常生产运营管理成本，实现降本增效；通过工艺流程优化、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浪费，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6、结合所处行业定位，内生+外延协同发展

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战略，关注公司所处行业具有产业协同领域的动态，谋求适当的机会推进外延式发展，积极寻求和孵化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在上下游具备协同效应的标的资源，通过战略投资等方式延伸产业链、优化市场竞争格局、降低生产成本，实现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7、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科学决策机制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实现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公司管理层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优化日常管理与生产业务体系，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以实际行动全力支持公司各项工作，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一个新的台阶。

8、审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产品的深化与升级，是公司拓展新产品、新市场领域的有力保障。2025 年，公司将继续秉承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原则，在面对境内外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环境变化和内部业务实际发展需要的情况下，公司将以审慎的财务策略来安排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确保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避免造成无效投资或潜在的损失。若宏观环境、行业政策等客观因素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在充分考虑根据外部市场环境和内部经营情况做出审慎研判，及时有效地对募集项目进行适当调整，根据业务发展制定针对性的应对举措。

（三）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原片玻璃、油墨材料等，其中原片玻璃在原材料成本中占比较高，若原片玻璃价格发生波动，而价格的变动不能及时转移到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中，将会影响公司的利润。为防范上述风险，公司实施生产过程的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生产成本，实行产品销售的差异化战略，增加新产品、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比例，以增强公司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消化能力。此外，公司还通过开发长期稳定合作的供应商签订年度供应合同、实施原材料集中采购和战略储备等方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2、技术进步和技术替代的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采用的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但随着行业技术进步、新材料的不断启用，公司产品可能存在落后于其他技术和产品、逐步被其它新技术和新工艺替代的风险。对此，公司通过密切把握市场动向和新技术、新产品发展方向，收集各类产品最前沿信息，并与高校建立产学研合作，促进公司新技术、新工艺和新材料的开发及产业化推广，提高企业的综合竞争能力；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品牌影响力等全方位地增强核心竞争力，丰富现有产品结构，大力拓展应用新领域，进一步

扩大市场占有率，不断调整产品结构，加快推出新产品，降低制造成本，确保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降低由于技术进步和技术替代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

3、产品持续创新的风险

通过持续的产品创新及时满足客户需求，是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基础，为此公司必须保持高比例的研发投入。如公司不能准确判断市场发展趋势以把握产品创新的研发方向，或者不能持续更新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将会削弱公司的竞争优势，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对此，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培训提高研发人员素质及引进高端人才加强现有研发队伍建设；同时实行积极有效的研发激励机制，提高研发技术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实现提高产品研发效率、提高产品的质量可靠性。

4、重点研发项目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产业链的拓宽和产品的转型升级，以重点研发项目为牵引，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但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政策、技术、市场等方面不确定性，还可能受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突发意外事件，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等，可能会面临重点研发项目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对此，公司将深入推进研发体系改革，继续加强与各大院校的深层次产学研合作，重视研发项目过程监控与产业化进程，提升研发质量和核心可靠性指标等，保持与客户高效沟通，力争重大研发项目按节点完成并产生预期效果，发挥边际效应，缩短产业周期。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BIPV 玻璃及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涉及公司新业务领域开拓和产品转型升级，面临战略布局、资源重新配置、运营管理优化等全方位的挑战。基于目前的市场环境、产业政策、技术革新等不确定或不可控因素的影响，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项目延期、投资超支、市场环境变化等情况，以及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的市场开拓、产品客户接受程度、销售价格等可能与公司预测存在差异，募投项目存在无法正常实施或者无法实现预期目标的风险。对此，在募投项目建设阶段，在与承包方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时，就权利义务、违约赔偿等做出明确的约定和风险承诺，将可控风险降到最低；在募投项目投产阶段，积极关注项目市场变化情况，集中资源开拓新业务市场。

6、募投项目新增产能市场消化风险

虽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BIPV 玻璃及组件生产线项目”“智能玻璃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市场前景进行了详细的调研和分析，募投项目生产产品拥有良好的技术储备，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市场开拓措施，但公司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及可预期的市场环境、现有工艺、技术路径及市场发展趋势的判断等因素作出的，项目建设完成后不排除届时市场需求、市场环境出现不可预计的变化，例如市场价格出现大幅波动，或市场需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市场竞争突然加剧的情况，这都将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带来不确定性，项目实施面临市场环境风险。

7、募投项目折旧摊销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预测折旧摊销占利润总额/净利润比重较高。尽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谨慎的可行性论证分析，目前测算预期效益良好，但项目投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若项目完

成投资正式达产后，市场环境、政策导向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产生的折旧和摊销将对公司未来的业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8、对外投资风险

公司坚持内生式和外延式发展并举，积极通过对外投资、收购并购等方式拓展公司智能玻璃和光伏新能源业务在纵向产业链上的布局。在投资并购过程中，由于企业管理风格及文化差异，可能产生整合风险，导致投资并购项目的业务进展不及预期。公司将审慎选择投资并购对象，坚持公司和股东利益优先原则，加大对投资并购业务的管控和整合力度，不断规范投资管理，切实做好项目投资分析、论证和评估等工作，促进投资并购业务的持续成长。

9、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市场竞争加剧、政策环境变化等因素均有可能影响到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进而影响公司的毛利率。若公司不能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并保持一定领先优势，公司产品毛利率将存在下滑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对此，公司通过开源节流方式保障公司毛利率水平的稳定：在开源方面，公司一是通过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增加产品的附加值，提高公司产品的议价能力；二是努力提高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开拓境内外市场，以实现公司收入稳定增长；在节流方面，公司一是通过完善供应商结构、加强采购管理等内控手段严格控制成本；二是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通过减少用工及提升产品良率控制生产成本。

10、宏观因素波动风险

近期，美国政府宣布实施“对等关税”政策，对全球贸易伙伴加征关税，本次加征关税对公司出口美国的业务产生一定的风险。对此，公司一方面将密切关注政策动态，并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通过提高经营效率、提升产品竞争力等举措，保障公司的稳健经营与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公司泰国生产基地正在筹备中，预计 2025 年下半年可投入生产，随着泰国子公司产能的逐步释放，其本土化生产将直接对接海外市场。

11、管理及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业务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多个重大投资项目实施建设后，在市场开拓、技术研发、生产管理、资源整合和规范运作等方面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及人力资源不能及时满足未来经营规模扩大的需求，将影响公司的运营能力和发展动力，公司会面临一定的管理及人力资源风险。对此，公司将不断提升管理，同时积极引进技术、管理、生产和营销等方面的人才，以适应企业发展的需求。

12、环保风险

国家、省、县（市）各级环保部门均出台了相应的环保政策和标准规范，环保问题已经越来越受到我国政府的重视，公司也严格按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进行合规运营。公司执行的环境保护标准也将更高更严格，公司存在环保投入加大，进而影响公司经营效益的风险。此外，若在生产过程中因管理疏忽、不可抗力等因素以致出现环境事故，可能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的破坏和不良后果。若出现环保方面的意外事件、对环境造成污染、触犯环保方面法律法规，会对公司的声誉及日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强环保制度建设、强化环保及安全管理，并通过加快推进生产线升级改造、使用污染性小的水性油墨等技术手段，全力确保清洁生产和盈利水平。公司将持续强化现场安全环保隐患排查，重视员工安全环保意识教育，严格执行环保设施管理制度，健全风险防控措施，制定安全应急预案并组织员工进行现场安全应急演练，全面推进安全生产及环境应急能力建设，落实安全生产、环保责任。

13、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公司产品质量的提升，公司产品得到了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以此为基础，公司稳步拓展海外市场，公司海外业务份额及占比有进一步提高。公司海外销售业务以美元外币结算为主，在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反复背景下，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可能产生波动，人民币汇率波动对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变动可能带来一定的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欧元兑美元汇率、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变化走势，完善汇率风险预警及管理机制，合理利用外汇工具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

14、应收账款管理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家电企业，经营情况良好、信用风险较低，发生大额坏账的可能性较小。同时公司也制定并严格执行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但不排除公司客户经营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应收账款管理执行不当，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无法收回，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和回收管理，将绩效考核指标与回款密切挂钩，通过明确应收账款的范围、职责管理、信用管理、日常管理、客户管理等措施控制应收账款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4 月 15 日	价值在线平台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 2023 年度业绩交流	巨潮资讯网：2024 年 4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4 年 08 月 21 日	价值在线平台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交流	巨潮资讯网：2024 年 8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具体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为方便中小股东参会，公司通过现场、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同时公司陆续完善股东大会会议服务，尽可能地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条件，对股东提出的问题公司积极解答及回复，使更多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均对中小投资者表决进行了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时，公司聘请律师列席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审议并通过议案 11 项。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治理结构日益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加强，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的人员、资产、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保证了公司的独立运转、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报告期，未发生控股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及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未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长 1 名。董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以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均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规范运作，在《公司章程》及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职责范围内，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独立董事勤勉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建议。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 35 项，董事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

4、公司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以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监事均能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工作，出席监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依法、独立地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核查，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 16 项，监事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有关规定。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通过选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6、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的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情况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部，审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7、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及公司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明确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的保管，撰写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及时向交易所报备。同时，通过股东大会、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邮箱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解答社会公众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的产、供、销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以及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的能力。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业务结构完整，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自主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能力，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拥有完备的各项人事管理制度，具有独立的人员招聘、晋升及绩效考核、奖惩制度，规范的任免流程等，具有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情况：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挪用公司资产的现象。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健全，能够独立的作出决策。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会计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未与股东单位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号。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75%	2024 年 02 月 01 日	2024 年 02 月 0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

					告》（公告编号：2024-007）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62%	2024 年 05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0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85%	2024 年 07 月 22 日	2024 年 07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08%	2024 年 12 月 09 日	2024 年 12 月 1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冯鑫	男	52	董事长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卢秀强	男	68	总经理、董事	离任	2009 年 03 月 28 日	2024 年 01 月 14 日	46,541,984				46,541,984	
薛楠	女	51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陈虹	女	51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罗盾	男	54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卢相杞	男	39	董事	现任	2009 年 03 月 28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64,920,320				64,920,320	
张佰恒	男	63	独立董事	任免	2018 年 07 月 05 日	2024 年 07 月	0				0	

					日	22 日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7 月 22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张才文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陶晓慧	女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麦耀华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7 月 22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李学家	男	54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黄辉	男	54	监事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席公正	男	37	职工监事	现任	2023 年 07 月 12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李国章	男	54	副总经理	任免	2024 年 01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06 日	0				0	
			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11 月 06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赵庆忠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09 年 06 月 24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1,443, 700				1,443, 700	
韩琦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5 月 13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赵猛	男	49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1 月 15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李满英	女	53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 年 07 月 12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0				0	
高迎	女	36	董事会秘 书	现任	2017 年 07 月 28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800,00 0				800,0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7 月 12 日	2026 年 07 月 12 日						
合计	--	--	--	--	--	--	113,70 6,004	0	0	0	113,70 6,00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1、2024 年 1 月 14 日，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卢秀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担任的公司及子公司其他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

2、2024 年 7 月 5 日，张佰恒先生自 2018 年 7 月 5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张佰恒先生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2024 年 7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张佰恒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2024 年 11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国章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国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卢秀强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1 月 14 日	个人原因
	总经理	解聘	2024 年 01 月 14 日	个人原因
李国章	副总经理	解聘	2024 年 11 月 06 日	工作调动
	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11 月 06 日	工作调动
张佰恒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7 月 22 日	工作调动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22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冯鑫：男，1972 年 4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物流师、培训师。主要工作经历：2009 年 4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生产业务部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法定代表人。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薛楠：女，1973 年 3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主要工作经历：2000 年 4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珠海经济特区富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秘书，期间兼任珠海经济特区富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部主任，珠海经济特区富华投资公司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秘书；201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局秘书；2021 年 1 月至今，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局秘书。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虹：女，1973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主要工作经历：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7 年 2 月至今，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罗盾：男，1970 年 10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主要工作经历：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2016 年 5 月至今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部长，2022 年 10 月至今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卢相杞：男，1985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6 年至今任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佰恒：男，1961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历任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协会副秘书长、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秘书长；2005 年 5 月至今，任中国玻璃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至今，任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会长。2018 年 7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才文：男，1978 年 1 月出生，博士学位。主要工作经历：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职新加坡日立环球存储科技有限公司统计咨询师(statistical consultant)；2010 年 6 月至今，任中山大学副教授。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陶晓慧：女，1977 年 2 月出生，会计学博士学位。主要工作经历：2002 年 7 月至今，任暨南大学珠海校区教师；2019 年 5 月至今，任广东源心再生医学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佛山市中科律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9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任西安鹰之航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任珠海市一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3 月至今任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麦耀华：男，1976 年 9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主要工作经历：2008 年 1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保定天威薄膜光伏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首席技术官；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河北大学教授、博导、光伏技术研发中心主任；2016 年 9 月至今任暨南大学新能源技术研究院院长；2021 年 6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暨南大学微电子学院院长，2022 年 8 月至今任广东脉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202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现任监事：

李学家：男，1970 年 1 月出生，经济学硕士，会计师。主要工作经历：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珠海港达海港务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在珠海港中石化船舶燃料销售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1 月在珠海港通江港务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7 月在珠海港通江物资供应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今在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部长；2020 年 8 月至今在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工监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黄 辉：男，1970 年 6 月出生，经济学硕士，经济师，物流师。主要工作经历：2013 年 1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中国珠海外轮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珠海外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2021 年 5 月至今，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席公正：男，198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0 年参加工作，曾任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战略经理；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24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李国章：男，1970 年 11 月出生，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厂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国能珠海港务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管理工作。2024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赵庆忠：男，1976 年 2 月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主要工作经历：2001 年 8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发经理；2004 年入职江苏秀强玻璃工艺有限公司，历任开发部部长、技术中心主任、品管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制造部、安环部。

韩 琦：男，1980 年 8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中级经济师。主要工作经历：2003 年 6 月至 2019 年 3 月，历任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部长、行政管理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上海同泰火安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供应链管理部和技术研发部。

赵 猛：男，1975 年 3 月出生，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9 年 3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公司光伏市场部副部长、部长、光伏产品部部长、光伏事业部总经理兼光伏市场部负责人、光学事业部总经理兼光学市场部负责人、总经理助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盛丰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南京秀强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新能源管理部、珠海港秀新能源子公司。

李满英：女，1971 年 2 月出生，企业管理硕士，大专学历，会计师、SIFM 高级财务管理师。主要工作经历：1996 年 7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珠海秦发港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8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珠海港弘码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分管财务部、信息部。

高 迎：女，1988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11 年入职公司证券办，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分管证券办、审计部、风控法务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冯鑫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法定代表人	2021 年 01 月 07 日		是
薛楠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董事局秘书	2010 年 09 月 01 日		是
		董事	2021 年 01 月 07 日		是
陈虹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7 年 02 月 01 日		是
罗盾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助理总裁	2022 年 10 月 13 日		是
		战略发展部部长	2016 年 05 月 20 日		是
李学家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17 年 06 月 30 日		是
		职工监事	2020 年 08 月 26 日		是
黄辉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部长	2020 年 10 月 19 日		是
		安全环保部部长	2021 年 05 月 07 日		是
卢相杞	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 年 05 月 22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冯鑫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2 年 10 月 29 日		否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 年 10 月 30 日		否
	珠海裕富通聚酯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6 月 12 日		否
	珠海功控集团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20 日	2024 年 05 月 28 日	否
	珠海英力士化工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否
	中海油珠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1 月 08 日	2025 年 02 月 28 日	否
薛楠	珠海英力士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3 月 27 日		否
	珠海裕富通聚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 年 04 月 22 日		否
	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1 年 06 月 11 日		否
	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5 月 15 日		否
	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董事	2016 年 07 月 01 日		否
	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4 月 03 日		否
陈虹	珠海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3 月 18 日		否
	中国珠海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4 月 03 日		否
	珠海外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4 月 03 日		否
	珠海功控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7 月 10 日		否
	珠海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06 月 01 日		否
	国能珠海港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 年 05 月 09 日		否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5 月 01 日		否
	珠海港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4 月 03 日		否
	珠海富华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9 年 05 月 09 日		否
	珠海港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6 月 01 日		否
	中海油珠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否
	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07 月 20 日		否
	云浮新港港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04 月 03 日		否
	珠海港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05 月 21 日		否
	天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7 月 15 日		否
	珠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20 年 09 月 24 日		否
	珠海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20 年 09 月 24 日		否
	珠海港新加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21 年 05 月 07 日		否
	珠海港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主席	2017 年 11 月 22 日		否
	珠海港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5 月 27 日		否
罗盾	云浮新港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3 月 25 日		否
	常熟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6 月 08 日		否
	浙江科嘯风电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7 月 01 日		否
	广西广源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1 月 04 日		否
	珠海港隆盛生鲜供应链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1 月 04 日		否
	常熟兴华港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24 日		否
	珠海华港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9 月 01 日		否
	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7 月 01 日		否

	广州粤港澳国际航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3 月 16 日		否
	珠海裕富通聚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9 月 23 日		否
	珠海港卓航航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08 日		否
	常熟长江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24 日		否
	常熟威特隆仓储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24 日		否
	珠海港联和航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7 月 30 日		否
	珠海港新加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05 月 01 日		否
	珠海港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05 月 21 日		否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副董事长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否
	珠海港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否
	珠海富华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否
	珠海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09 月 24 日		否
	珠海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09 月 24 日		否
	珠海港兴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1 月 06 日		否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否
李学家	常熟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6 月 08 日		否
	常熟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6 月 08 日		否
	中化珠海石化储运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4 月 19 日		否
	常熟兴华港口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9 月 01 日		否
	珠海港贺天下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01 日		否
	中海油珠海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1 年 03 月 01 日		否
	珠海港兴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1 月 22 日		否
	常熟长江港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9 月 01 日		否
	珠海港（梧州）港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4 月 09 日		否
	珠海港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24 日		否
	珠海港口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9 月 24 日		否
	珠海港新加坡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5 月 07 日		否
黄辉	珠海港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5 月 21 日		否
	珠海港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否
	珠海经济特区电力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4 月 14 日		否
	珠海港兴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07 日		否
	珠海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否
	珠海港隆盛生鲜供应链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0 月 11 日		否
	中国珠海外轮代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4 月 20 日		否
	珠海外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4 月 20 日		否
	珠海港联和航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7 月 30 日		否
	云浮新港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5 月 19 日		否
	珠海港（梧州）港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4 月 09 日		否
	宁德珠海港拖轮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1 月 08 日		否
卢相杞	南京沐泽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5 月 10 日		否
	南京花开木槿美容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否
	宿迁市宿城区项里英伦幼儿园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 年 05 月 08 日		是
	宿迁市木槿花开美容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4 月 20 日		否
张佰恒	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	会长	2019 年 07 月 05 日		是
	中国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5 年 05 月 30 日		否
张才文	中山大学	副教授	2010 年 06 月 01 日		是
陶晓慧	暨南大学珠海校区	教师	2002 年 07 月 01 日		是
	广东源心再生医学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5 月 01 日		否
	西安鹰之航航空科技股份有限	独立董事	2020 年 09 月 01 日	2024 年 10 月 11 日	是

	公司				
	佛山市中科律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5 月 01 日		否
	珠海市一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8 月 01 日		是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3 月 29 日		是
麦耀华	暨南大学	新能源技术研究院院长	2016 年 09 月 01 日		是
	广东脉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 年 08 月 27 日		是
李国章	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5 月 08 日		否
席公正	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05 月 08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薪酬方案

1)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并结合在公司实际岗位和工作内容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薪酬。

2) 在公司股东方任职、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任何薪酬。

3) 不在公司股东方任职、也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为 7 万元/年（税前），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受其它福利待遇。

4)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 7 万元/年（税前），不再从公司领取其它薪酬或享受其它福利待遇，该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发放。

（2）监事薪酬方案

1)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并结合在公司实际岗位和工作内容领取薪酬，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待遇，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2) 不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监事，不从公司领取任何薪酬和津贴，也不在公司享有任何福利待遇。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高管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实际工作绩效等因素进行考评，并将考评结果作为最后确定薪酬的依据。

（4）决策程序

董事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的薪酬由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5）确定依据

公司按照实际情况并根据不同的职务、职责、业务能力、岗位绩效、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并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

（6）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9 人，其中 10 人在公司领取薪酬，2024 年实际支付报酬 942.35 万元（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取报酬
冯鑫	男	52	董事长、董事	现任	0	是
卢秀强	男	68	总经理、董事	离任	0	否
薛楠	女	51	董事	现任	0	是
陈虹	女	51	董事	现任	0	是
罗盾	男	54	董事	现任	0	是
卢相杞	男	39	董事	现任	0	否
张佰恒	男	63	独立董事	任免	0	否
			董事	现任		
张才文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陶晓慧	女	47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麦耀华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3.11	否
李学家	男	54	职工监事	现任	0	是
黄辉	男	54	监事	现任	0	是
席公正	男	37	监事	现任	59.28	否
李国章	男	54	副总经理	任免	211.2	否
			总经理	现任		
赵庆忠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185.43	否
韩琦	男	44	副总经理	现任	133.24	否
赵猛	男	49	副总经理	现任	128.71	否
李满英	女	53	财务总监	现任	107.69	否
高迎	女	36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99.69	否
合计	--	--	--	--	942.3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15 日	2024 年 01 月 1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08 日	2024 年 04 月 1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1）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2 日	2024 年 04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05 日	2024 年 07 月 0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7 月 22 日	2024 年 07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15 日	2024 年 08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4 年 10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06 日	2024 年 11 月 0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3 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11 月 2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3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冯鑫	12	3	9	0	0	否	4
卢秀强（已离任）	0	0	0	0	0	否	0
薛楠	12	0	12	0	0	否	4
陈虹	12	1	11	0	0	否	4
罗盾	12	2	10	0	0	否	4
卢相杞	12	0	12	0	0	否	4
张佰恒（独立董事）	4	1	3	0	0	否	3
张佰恒（董事）	8	1	7	0	0	否	1
张才文	12	1	10	1	0	否	4
陶晓慧	12	2	10	0	0	否	4
麦耀华	8	1	7	0	0	否	1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按时出席相关会议，并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各抒己见、深入讨论，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并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可行性。同时，公司董事积极参加有关培训，提高履职能力，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提醒公司充分发挥内部审计部门的审核力度，及时发现实际运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调整及修订公司流程、制度，做到有法可依，有据可寻。督促公司依据监管部门公司治理的相关要求，加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逐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并利用出席公司相关会议的机会，积极深入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场调研，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提名委员会	张佰恒（主任委员），冯鑫、卢秀强	2	2024 年 01 月 15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7 月 02 日	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麦耀华（主任委员），冯鑫、陶晓慧	1	2024 年 11 月 04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陶晓慧（主任委员），张才文、薛楠	11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审议 2023 年四季度审计部工作汇报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3 月 19 日	审议 2023 年年审会计师与治理层的沟通函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01 日	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等事项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审议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 2024 年一季度审计部工作汇报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6 月 14 日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8 月 08 日	审议《2024 年半年度报告》等事项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9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大华事务所服务秀强股份 2023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的总结等事项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关于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 17 日	审议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 2024 年三季度审计部工作汇报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1 月 19 日	审议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审议 2024 年度审计预审报告等事项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才文（主任委员）、冯鑫、卢秀强、张佰恒、陶晓慧	3	2024 年 02 月 05 日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重点工作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4 月 01 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与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07 月 02 日	审议关于调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才文（主任委员）、冯鑫、张佰恒、麦耀华、陶晓慧	0	-	-	-	-	-
战略决策委员会	冯鑫（主任委员）、卢秀强、张佰恒、薛楠、罗盾	1	2024 年 04 月 02 日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内容、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战略决策委员会	冯鑫（主任委员）、张佰恒、麦耀华、薛楠、罗盾	1	2024 年 11 月 11 日	审议关于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9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14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1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559
销售人员	95
技术人员	221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82
管理人员	166
合计	2,1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0
大学本科	179
大学专科	195
专科以下	1,753
合计	2,147

2、薪酬政策

公司在薪酬方面建立了相对科学、合理、完善的薪酬管理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在具备公平性的基础上，充分体现了薪酬的保障性和适度激励性，做好人效管理，持续提升组织竞争力。公司不定期进行市场薪酬水平调研及薪酬分析，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结合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内外部人才及劳动力市场情况、地区差异、员工岗位价值和职业发展及企业的经济效益等因素制订和定期调整员工薪酬，确保关键岗位、骨干员工的薪酬具有市场竞争力。员工的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福利三部分。工资由职务工资和岗位绩效工资两部分构成。职务工资依据职级设定，岗位绩效工资依据岗位价值设定。员工职务工资调整依据其年度级别评估结果，而岗位绩效工资原则上随着岗位变动调整，即员工岗位发生变动，其岗位绩效工资随之变动，同时还要根据其岗位绩效经营结果。奖金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员工个人绩效目标达成情况，经考核后在年底一次性发放。福利包括基本保障性福利和激励性福利两大类，基本保障性福利指公司为保障员工基本保障需要提供的福利，此类福利一般覆盖所有员工。激励性福利指作为员工激励方式的福利，此类福利只针对部分员工。

3、培训计划

公司始终秉承以内部培养为核心、注重梯队建设、逐步实现人才年轻化、依经营需求引进专业人才以及强化竞争机制的人才发展战略。公司每年在培训方面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致力于员工的培训，围绕“产品升级、结构转型”的方针，以“打造高绩效团队”为目标，组织开展培训课程，旨在提升员工的岗位业务技能和业务素质。公司将在新的一年中继续完善培训制度与培训流程，建立培训反馈与效果评估机制，逐步健全培训管理与实施体系。公司通过员工自身能力的成长，促进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91,324.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1,837,765.70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的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独立董事均尽职尽责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72,946,292.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7,294,629.2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7,294,629.20
可分配利润（元）	563,200,683.8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结合本年度的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拟定本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772,946,292 股为基数，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7,294,629.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如公司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规则的要求，公司已建立起一套较为完整且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该内控体系建设较为完整、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能够确保本公司所属财产物资的安全、完整，能够按照法律、法规 and 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报告

期公司在强化规范治理和提升内部控制方面持续改进，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全面排查公司治理和管控过程中的重要风险点，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通过对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反馈纠正，加强内控管理、有效防范各类风险，逐步构建符合现代先进企业标准的全面风险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取得 100%控制权	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无	无	无	无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具备以下特征，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环境无效；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舞弊行为；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或情	1) 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且遭受相关主管部门处罚达公司资产总额 3%以上；②因公司重要决策失误导致公司遭受的损失达公司资产总额 3%以上；③重要岗位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流失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受到深交所公开责。 2) 出现以下情形的,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出现一般失

	形,通常应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按照公认的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3) 除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控制缺陷被认定为一般缺陷。	误,未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②公司违反企业内控管理制度,形成损失;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3) 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或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或净利润的 3%≤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 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或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3%。	重大缺陷: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或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 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3%或净利润的 3%≤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5%。 一般缺陷: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或错报金额<净利润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秀强股份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废气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8-202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6453-2022》。

废水执行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首次取得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25 日，2025 年 01 月 06 日完成变更手续，有效期至 2029 年 4 月 15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COD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2	南排口 北排口	80~12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3.132 吨	排污许可证允许排放量 114.643 吨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1、公司废气主要为印刷、烘干、调墨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公司采用沸石转轮+RTO 废气处理设备，该工艺为目前主流成熟工艺，处理效果优秀，达到超低排放，设备先于生产设备运行，后于生产设备停机。其他少量产生废气车间，建有两套 6 万风量与一套 4 万风量 RCO 废气处理设备、两套 2 万风量二级活性炭过滤废气处理设备、一套 2 万风量三级活性炭过滤废气处理设备，全部运行正常。废气排放口建有在线检测设备进行全天候的检测，并与政府平台实时联网。

2、公司废水为生活污水和磨边、清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磨边、清洗废水经管网收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本车间使用，使用剩余少量水接管至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公司有 3 套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分别 150 吨/小时、120 吨/小时、60 吨/小时，一年运行 7,200 小时，采用絮凝沉降工艺。全年废水处理后循环使用量为 237.6 万吨，全部用于磨边工序循环使用。排口建有在线检测设备进行全天候的检测，并与政府平台时时联网，可实时显示数据，达标接管。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废气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438-202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6453-2022》。主要污染物为挥发性有机物 VOCs，排放浓度<50mg/Nm3，按要求一年一次外请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公司所有废气排口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

2、废水执行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主要污染物为 COD，排放浓度<350mg/m3，按要求一年一次外请有资质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公司所有废水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机制，制定了《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并在环保局备案，确保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高效的进行应急处置。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环境治理和保护方面的投入约 257.6 万元；缴纳环境保护税约 5.28 万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约 1.2 万元，在公司大楼车棚新增 6 个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倡导使用清洁能源，减少碳排放。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大气环境管理，公司废气主要为印刷、烘干、调墨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公司采用沸石转轮+RTO 废气处理设备，该工艺为目前主流成熟工艺，处理效果优秀，达到超低排放，设备先于生产设备运行，后于生产设备停机。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社会及管治（ESG）工作，把环境保护、履行社会责任和强化公司治理融入到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中，构建具有公司特色的 ESG 管理体系，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持续提升产品及服务质量，夯实公司安全生产底盘，协同员工及社区和谐美好发展，积极创造长期可持续性价值。2024 年度，公司发布第三份 ESG 报告，积极回应各利益相关方的期望与关注，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发布的《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秀强股份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控制企业避免发生与秀强股份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及其控制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秀强股份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秀强股份或其附属企业。	2021年04月26日	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珠海港股份）不再是秀强股份的控股股东。（2）秀强股份终止上市。	严格履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将尽量减少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与秀强股份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3、关联交易按照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4、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21年04月26日	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珠海港股份）不再是秀强股份的控股股东。（2）秀强股份终止上市。	严格履行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	保持秀强股份独立性的承诺	在成为秀强股份的控股股东后，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秀强股份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保证秀强股份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021年04月26日	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珠海港股份）不再是秀强股份的控股股东。（2）秀强股份终止上市。	严格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香港恒	不同业竞争承诺	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公司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股份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	2010年02月20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泰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		竞争；将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研发、生产或销售股份公司已经研发、生产或销售的项目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已经投入科研经费研制或已经处于试生产阶段的项目或产品）；不利用公司对股份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同股份公司相竞争的活动，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股份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股份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股份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股份公司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卢秀强、陆秀珍、卢相杞	股份锁定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和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2010年02月20日	2011/1/13 至 2014/1/13	严格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卢秀强、陆秀珍、卢相杞	减持承诺	股份锁定期满，在本人和关联人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所持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和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不超过所持有对应公司的股权比例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秀强投资有限公司和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2010年02月20日	2011/1/13 起至本人和关联人不再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严格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卢秀强先生、陆秀珍女士、卢相杞（曾用名：卢笛）先生	不同业竞争承诺	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发展或投资与股份公司经营范围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也不为我们或代表任何第三方成立、发展、参与、协助任何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与股份公司进行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将不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直接或间接研发、生产或销售股份公司已经研发、生产或销售的项目或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已经投入科研经费研制或已经处于试生产阶段的项目或产品）；不利用我们对股份公司的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同股份公司相竞争的活动，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股份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股份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股份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股份公司的产品形象与企业形象等。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0年02月20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	1、将尽量减少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与秀强股份及其附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合理存在的关联交易，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	2021年11月11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司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3、关联交易按照公平的市场原则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4、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秀强股份《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秀强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秀强股份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秀强股份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5、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	1、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秀强股份及其下属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开展任何与秀强股份及其下属企业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秀强股份及其下属企业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完成后，如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及其控制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秀强股份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公司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秀强股份的利益为原则，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秀强股份或其附属企业。4、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完成后，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不会利用作为秀强股份的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秀强股份及秀强股份其他股东的利益。5、除非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不再为秀强股份之控股股东，本承诺始终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如本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的，珠海港股份、珠海港集团及其将向秀强股份赔偿因此造成的相关损失。	2021年11月11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针对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港股份承诺： 1、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	2021年11月11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据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承诺	针对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上市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据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1 年 11 月 11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秀强股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01 月 05 日	2023/1/5 至 2024/7/5	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	是					

履行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

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4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4 年度）	影响金额
销售费用	-21,614.24
营业成本	21,614.24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3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销售费用	45,101,933.30	-311,053.84	44,790,879.46
营业成本	997,699,161.53	311,053.84	998,010,215.37

（3）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相关内容。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明学、钟小婷、李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审计工作需要，经邀请招标，拟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表示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和持续督导机构，报告期内光大证券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职责。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珠海市国资委，根据珠海市政府授权，依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市政府有关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依法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珠海国资委作为政府领导下的管理机构，诚信状况良好。

2、公司控股股东珠海港股份为珠海国资委控制的国有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诚信状况良好。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9,359,403	6.39%				- 38,772,628	- 38,772,628	10,586,775	1.3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8,724,422	5.01%				- 38,724,422	- 38,724,422		
3、其他内资持股	10,634,981	1.38%				-48,206	-48,206	10,586,775	1.3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634,981	1.38%				-48,206	-48,206	10,586,775	1.3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23,586,889	93.61%				38,772,628	38,772,628	762,359,517	98.63%
1、人民币普通股	723,586,889	93.61%				38,772,628	38,772,628	762,359,517	98.6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72,946,292	100.00%				0	0	772,946,29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7 月王斌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上述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

2、2024 年 7 月 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控股股东珠海港股份认购的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38,724,422 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4 年 7 月 5 日。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卢秀强	8,904,000			8,904,000	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1 月辞任董事、总经理，其持有的相关股份按照相关规定锁定
赵庆忠	1,082,775			1,082,77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解锁 25%
高迎	600,000			600,0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所持股份每年解锁 25%
王斌	48,206		48,206	0	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38,724,422		38,724,422	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4 年 7 月 5 日
合计	49,359,403	0	38,772,628	10,586,77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314	年度报告	33,9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0	年度报告披露	0	持有特别	0
-------------	--------	------	--------	------------	---	--------	---	------	---

		披露 日前 上一 月末 普通 股股 东总 数		优先股股东 总数（如 有）（参见 注 9）		日前上 一月末 表决权 恢复的 优先股 股东总 数（如 有）（参 见注 9）		表决 权股 份的 股东 总数 （如 有）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持有无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02%	193,405,692	0	0	193,405,692	不适用	0	
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40%	64,920,320	0	0	64,920,320	不适用	0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9%	51,746,244	0	0	51,746,244	不适用	0	
卢秀强	境内自然人	1.54%	11,872,000	0	8,904,000	2,968,000	不适用	0	
杭州龙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台州路桥华瞬健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8%	8,375,209	0	0	8,375,209	不适用	0	
李坚	境内自然人	1.04%	8,014,300	本报告期新增前 200 名股东，增量未知	0	8,014,300	不适用	0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6,700,167	0	0	6,700,167	不适用	0	
张家港市金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5,025,125	0	0	5,025,125	不适用	0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4,955,625	0	0	4,955,625	不适用	0	
曹侠明	境内自然人	0.62%	4,787,700	本报告期新增前 200 名股东，增量未知	0	4,787,7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为卢秀强先生、陆秀珍女士共同控制的公司，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为卢相杞先生控制的公司，卢秀强先生与陆秀珍女士系夫妻关系，卢相杞先生系卢秀强先生与陆秀珍女士之子。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193,405,692	人民币普通股	193,405,692
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	64,920,320	人民币普通股	64,920,320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	51,746,244	人民币普通股	51,746,244
杭州龙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台州路桥华瞬健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75,209	人民币普通股	8,375,209
李坚	8,014,300	人民币普通股	8,014,300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00,167	人民币普通股	6,700,167
张家港市金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25,125	人民币普通股	5,025,125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5,625	人民币普通股	4,955,625
曹侠明	4,787,700	人民币普通股	4,787,700
张奇智	3,891,925	人民币普通股	3,891,92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宿迁市新星投资有限公司为卢秀强先生、陆秀珍女士共同控制的公司，香港恒泰科技有限公司为卢相杞先生控制的公司，卢秀强先生与陆秀珍女士系夫妻关系，卢相杞先生系卢秀强先生与陆秀珍女士之子。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李坚通过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014,300 股；公司股东曹侠明除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554,400 股外，还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33,300 股，合计持有 4,787,7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冯鑫	1986 年 06 月 20 日	914404001925268319	港口航运及其配套设施、物流供应链、能源环保、港城建设等项目投资及股权投资、玻璃纤维制品项目投资、饮料项目投资，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项目投资及社会经济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参股天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01600.HK）、重庆国际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01526.SZ）。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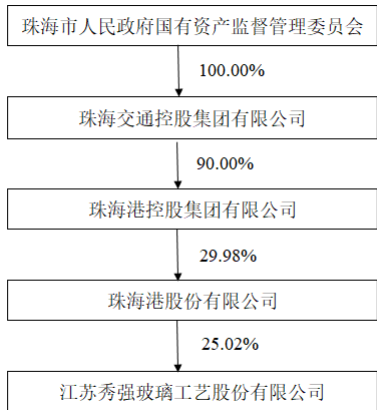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李文基	2004 年 12 月 29 日	11440400719245578R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间接持有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珠海航宇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庄臣控股有限公司、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迪信通商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德皓审字[2025]0000064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明学、钟小婷、李俊

审计报告正文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秀强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秀强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秀强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事项

1.事项描述

如附注“七、43 营业收入”所述，2024 年度，秀强股份的营业收入为 15.87 亿元。由于营业收入是秀强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销售与收款业务流程内部控制进行了解、评价，测试了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2) 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政策，通过访谈主要客户了解销售模式，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分析评价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包括年度收入、成本和毛利率的比较分析，主营业务收入按月对比分析，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4) 对营业收入实施细节测试，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单、签收单或验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结合应收账款的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5) 对客户回款情况，包括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以确认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真实性；

(6) 对收入实施截止测试，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并检查期后是否发生大额退货或退款，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符合秀强股份的会计政策。

四、其他信息

秀强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秀强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秀强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秀强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秀强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秀强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秀强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秀强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秀强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0,070,869.81	513,319,886.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3,271,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2,853,812.12	308,875,639.26
应收账款	430,474,149.31	359,483,472.46
应收款项融资	7,714,007.67	20,269,392.60
预付款项	18,089,605.19	17,832,977.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63,689.61	3,876,067.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0,667,144.94	190,357,411.7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4,246.47	195,297.21
其他流动资产	8,123,856.63	489,205,745.96
流动资产合计	2,392,231,381.75	2,306,686,889.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66,214.62	1,137,447.18
长期股权投资	20,834,963.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5,667.82	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5,181,796.43	543,641,492.58
在建工程	24,496,376.34	24,326,984.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43,093.24	4,695,642.60
无形资产	49,244,375.11	50,616,690.0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04,425.18	4,606,115.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91,448.28	18,883,590.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71,216.76	6,936,93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6,299,577.52	659,844,900.32
资产总计	3,068,530,959.27	2,966,531,790.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159,58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9,012,716.35	197,970,804.08
应付账款	149,874,082.50	106,380,186.7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066,068.43	20,085,941.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5,488,223.34	38,493,213.46
应交税费	14,206,548.41	5,831,450.01
其他应付款	17,575,330.88	22,266,724.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2,416.29	1,462,150.24
其他流动负债	112,553,916.35	82,114,293.77
流动负债合计	508,429,302.55	544,764,347.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34,920.80	2,776,438.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75,041.65	3,398,144.70
递延收益	27,216,416.94	26,547,32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6,590.76	1,316,690.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402,970.15	34,038,593.09

负债合计	541,832,272.70	578,802,940.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2,946,292.00	772,946,2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2,655,023.01	992,655,023.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84,182.3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5,563,210.54	137,207,783.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7,541,562.42	483,790,142.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5,021,905.62	2,386,599,241.72
少数股东权益	1,676,780.95	1,129,607.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6,698,686.57	2,387,728,849.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68,530,959.27	2,966,531,790.04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满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水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5,623,407.88	455,441,136.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3,271,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1,001,962.26	306,623,328.17
应收账款	439,223,542.49	368,074,826.79
应收款项融资	7,714,007.67	20,209,392.60
预付款项	14,242,203.60	15,569,282.78
其他应收款	9,186,199.30	105,142,708.0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9,918,408.21	163,335,378.4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4,246.47	195,297.21
其他流动资产	1,831,527.72	481,104,367.30
流动资产合计	2,349,115,505.60	2,318,966,718.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66,214.62	1,137,447.18
长期股权投资	246,237,145.74	205,841,98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5,667.82	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7,303,765.55	351,877,327.13
在建工程	21,366,782.92	21,908,425.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66,098.83	2,605,105.22
无形资产	30,527,919.24	31,499,882.1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15,853.01	3,903,20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71,229.17	16,059,992.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61,616.76	5,736,93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0,582,293.66	645,570,303.13
资产总计	3,049,697,799.26	2,964,537,021.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159,58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594,769.35	199,021,153.40
应付账款	179,815,671.29	119,147,214.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904,806.67	20,042,315.58
应付职工薪酬	40,488,281.96	36,342,574.87
应交税费	10,829,445.64	3,484,762.42
其他应付款	22,190,619.24	18,601,863.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4,272.45	946,344.84
其他流动负债	107,947,479.83	78,658,939.14
流动负债合计	530,865,346.43	546,404,751.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47,944.84	1,132,208.3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75,041.65	3,398,144.70
递延收益	14,779,053.47	15,800,412.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1,976.21	1,318,522.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74,016.17	21,649,288.13
负债合计	550,639,362.60	568,054,039.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72,946,292.00	772,946,2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11,032,432.63	1,011,032,432.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84,182.3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5,563,210.54	137,207,783.88
未分配利润	563,200,683.84	475,296,473.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99,058,436.66	2,396,482,981.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49,697,799.26	2,964,537,021.1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86,819,100.77	1,437,492,209.10
其中：营业收入	1,586,819,100.77	1,437,492,209.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39,477,503.11	1,198,402,205.34
其中：营业成本	1,125,679,495.87	998,010,215.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283,917.27	14,238,183.83
销售费用	45,951,730.41	44,790,879.46
管理费用	107,609,865.55	103,955,562.61
研发费用	58,377,150.94	56,101,342.50
财务费用	-12,424,656.93	-18,693,978.43
其中：利息费用	5,505,062.14	6,273,280.01
利息收入	6,918,022.43	12,949,572.47

加：其他收益	13,926,808.77	17,102,755.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81,238.22	11,972,5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4,963.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3,319.44	3,271,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06,256.93	617,499.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72,837.09	-37,698,100.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94,180.49	-172,305.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5,289,689.58	234,183,353.10
加：营业外收入	215,724.68	209,513.17
减：营业外支出	1,607,258.21	948,627.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3,898,156.05	233,444,239.21
减：所得税费用	33,949,507.56	26,089,020.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948,648.49	207,355,218.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948,648.49	207,355,218.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9,401,475.45	208,031,019.75
2.少数股东损益	547,173.04	-675,801.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84,182.3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84,182.3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84,182.3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84,182.3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6,264,466.14	207,355,218.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5,717,293.10	208,031,019.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7,173.04	-675,801.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冯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满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曾水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65,078,300.45	1,420,543,688.93
减：营业成本	1,131,668,914.10	1,004,163,240.30
税金及附加	12,512,726.85	13,024,304.80
销售费用	42,490,979.88	41,569,339.53
管理费用	96,171,342.75	94,271,325.67
研发费用	58,377,150.94	56,101,342.50
财务费用	-10,927,164.45	-16,742,742.76
其中：利息费用	5,423,889.35	6,173,681.16
利息收入	6,896,235.95	12,887,864.55
加：其他收益	10,598,082.02	14,747,743.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97,417.52	16,071,877.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4,963.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3,319.44	3,271,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595,405.78	-646,353.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616,758.97	-37,582,553.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8,556.18	-197,090.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062,448.43	223,821,502.00
加：营业外收入	199,413.54	209,510.87
减：营业外支出	1,604,375.99	948,610.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657,485.98	223,082,401.98
减：所得税费用	27,103,219.35	23,064,796.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554,266.63	200,017,605.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554,266.63	200,017,605.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84,182.3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84,182.3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84,182.3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9,870,084.28	200,017,605.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2,117,193.62	1,243,872,548.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948,913.69	40,400,896.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13,719.84	39,576,49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3,579,827.15	1,323,849,937.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3,784,398.20	610,497,717.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0,689,992.16	273,955,72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186,239.11	52,896,308.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971,162.87	58,575,83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4,631,792.34	995,925,58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948,034.81	327,924,354.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20,000,000.00	626,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184,273.22	9,03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4,624.82	1,237,623.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07,143.2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1,750.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0,476,041.28	641,024,373.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733,455.56	92,405,036.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70,000,000.00	1,4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7,733,455.56	1,532,405,036.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742,585.72	-891,380,663.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85,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957,47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	1,033,057,473.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100,000.00	9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493,243.36	83,699,175.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5,266.69	60,582,489.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408,510.05	234,481,66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08,510.05	798,575,808.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24,677.73	7,478,868.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5,006,788.21	242,598,368.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958,931.74	235,360,563.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965,719.95	477,958,931.7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2,379,592.53	1,286,866,553.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553,650.41	10,608,765.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57,781.24	29,800,51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2,391,024.18	1,327,275,830.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7,458,752.02	630,299,406.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3,206,999.85	257,910,103.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969,173.06	48,904,49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94,743.09	134,117,55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8,229,668.02	1,071,231,55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161,356.16	256,044,279.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20,000,000.00	626,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184,273.22	9,03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9,852.00	795,870.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099,377.1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1,750.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48,714,125.22	664,681,997.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518,950.18	42,904,389.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97,960,200.00	1,453,6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7,479,150.18	1,496,564,389.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1,234,975.04	-831,882,39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85,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7,957,47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0.00	1,033,057,473.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100,000.00	9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493,243.36	83,699,17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2,966.03	60,031,690.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746,209.39	233,930,865.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746,209.39	799,126,60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87,954.33	6,538,342.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8,438,076.14	229,826,836.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0,080,181.88	190,253,344.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8,518,258.02	420,080,181.8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772, 946, 292. 00				992, 655, 023. 01				137, 207, 783. 88		483, 790, 142. 83		2,38 6,59 9,24 1.72	1,12 9,60 7.91	2,38 7,72 8,84 9.63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0.00		0.00
期差 错更 正													0.00		0.00
他													0.00		0.00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772, 946, 292. 00				992, 655, 023. 01				137, 207, 783. 88		483, 790, 142. 83		2,38 6,59 9,24 1.72	1,12 9,60 7.91	2,38 7,72 8,84 9.6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 3,68 4,18 2.35		18,3 55,4 26.6 6		123, 751, 419. 59		138, 422, 663. 90	547, 173. 04	138, 969, 836. 94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0.00				0.00		- 3,68 4,18 2.35				219, 401, 475. 45		215, 717, 293. 10	547, 173. 04	216, 264, 466. 14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18,355,426.6		-95,650,055.86		-77,294,629.20	0.00		-77,294,629.2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18,355,426.6		-18,355,426.6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294,629.20		-77,294,629.20			-77,294,629.20
4. 其他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6. 其他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0.00
2. 本期使用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四、本期期末	772,946,292.				992,655,023.		- 3,684,18		155,563,210.		607,541,562.		2,525,021,90	1,676,780,95	2,526,698,68

余额	00				01		2.35		54		42		5.62		6.57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772, 946, 292. 00				992, 272, 523. 01	11,4 75,0 00.0 0			117, 206, 023. 37		373, 055, 512. 79		2,24 4,00 5,35 1.17	1,80 5,40 8.95	2,24 5,81 0,76 0.12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0.00		0.00
期差 错更 正													0.00		0.00
他													0.00		0.00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772, 946, 292. 00				992, 272, 523. 01	11,4 75,0 00.0 0			117, 206, 023. 37		373, 055, 512. 79		2,24 4,00 5,35 1.17	1,80 5,40 8.95	2,24 5,81 0,76 0.12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0.00				382, 500. 00	- 11,4 75,0 00.0 0			20,0 01,7 60.5 1		110, 734, 630. 04		142, 593, 890. 55	- 675, 801. 04	141, 918, 089. 51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208, 031, 019. 75		208, 031, 019. 75	- 675, 801. 04	207, 355, 218. 71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0.00				382, 500. 00	- 11,4 75,0 00.0 0			0.00		0.00		11,8 57,5 00.0 0	0.00	11,8 57,5 00.0 0
1. 所有													0.00		0.00

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2,500.00	-11,475,000.00						11,857,500.00		11,857,500.00	
4. 其他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20,001,760.51		-97,296,389.71		-77,294,629.20	0.00	-77,294,629.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001,760.51		-20,001,760.51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294,629.20		-77,294,629.20		-77,294,629.20	
4. 其他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	0.00											0.00		0.00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 本）	0.00												0.00		0.00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0.00		0.00		0.00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0.00		0.00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0.00		
6. 其他													0.00		0.00
（五） 专项 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 提取													0.00		0.00
2. 本期 使用													0.00		0.00
（六） 其他													0.00		0.00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772, 946, 292. 00				992, 655, 023. 01	0.00			137, 207, 783. 88		483, 790, 142. 83		2,38 6,59 9,24 1.72	1,12 9,60 7.91	2,38 7,72 8,84 9.6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2,946,292.00				1,011,032,432.63		0.00		137,207,783.88	475,296,473.07		2,396,482,98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2,946,292.00				1,011,032,432.63		0.00		137,207,783.88	475,296,473.07		2,396,482,981.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3,684,182.35		18,355,426.66	87,904,210.77		102,575,455.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84,182.35			183,554,266.63		179,870,084.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												0.00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18,355,426.66	-95,650,055.86		-77,294,629.2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355,426.66	-18,355,426.66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294,629.20		-77,294,629.20
3.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	0.00											0.00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0.00		0.00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0.00
（五） 专项储 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 期提 取												0.00
2. 本 期使 用												0.00
（六） 其他												0.00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772,94 6,292. 00				1,011, 032,43 2.63		- 3,684, 182.35		155,56 3,210. 54	563,20 0,683. 84		2,499, 058,43 6.6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2,946,292.00				1,010,649,932.63	11,475,000.00			117,206,023.37	372,575,257.71		2,261,902,505.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2,946,292.00				1,010,649,932.63	11,475,000.00			117,206,023.37	372,575,257.71		2,261,902,505.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382,500.00	-11,475,000.00			20,001,760.51	102,721,215.36		134,580,475.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017,605.07		200,017,605.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382,500.00	-11,475,000.00			0.00	0.00		11,857,5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2,500.00	-11,475,000.00						11,857,50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20,001,760.51	-97,296,389.71		-77,294,629.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001,760.51	-20,001,760.51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294,629.20		-77,294,629.20
3.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2,946,292.00				1,011,032,432.63	0.00			137,207,783.88	475,296,473.07		2,396,482,981.58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苏秀强玻璃工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原江苏秀强玻璃工艺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30 日整体变更设立。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为 300160，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1300732499521G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7,294.6292 万股，注册资本为 77,294.6292 万元，注册地址：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江山大道 28 号，总部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控股股东为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玻璃深加工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生产冰箱玻璃、汽车玻璃、家居玻璃，生产钢化、中空、夹胶、热弯、镶嵌玻璃，生产高级水族箱、玻璃纤维制品及其玻璃制品，生产膜内注塑制品；销售本企业所生产的产品。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3 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减少 6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票据减值、应收账款减值、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其他应收款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五(十二)、附注五(十三)、附注五(十四)、附注五(十五)、附注五(二十四)、附注五(二十九)和附注五(三十七)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金额超过 1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项目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工程预算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联营、合营企业	投资余额超过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

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

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十一）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信用损失风险极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17、存货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长期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组合	本组合为按分期收款销售商品合同约定的长期应收款	按单项长期应收款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2、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

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5	10	3.6-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10	9-2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	18-30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

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2	预计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物料消耗、折旧摊销费用、差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长期待摊费用	3	—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玻璃制品销售业务和光伏发电销售业务。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

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玻璃制品销售业务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包括一般销售模式和供应商管理库存销售模式。

①一般销售模式

内销收入：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客户，经客户签收或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外销收入：公司在产品出库并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以船运公司签发的货运提单日期确认产品出口销售收入。此种交易模式下，公司负责在约定的装运港和期限内将产品装上指定的船只，客户在产品报关离岸后获得货运提单时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根据协议中约定的价格条款的不同，承担自工厂至装运港运费(FOB 价格条款)或承担自工厂至目的港运费及保险费(CIF 价格条款)。

②供应商管理库存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生产，并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供应商管理库存仓库，客户根据其生产需求从供应商管理库存仓库领用产品。在客户领用之前，位于该仓库的产品所有权归公司，客户领用产品后，产品的控制权转移至客户，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2) 光伏发电销售业务

本公司光伏发电销售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电力供应至电站所在地的合作单位，剩余电量供应至电站所在地的电网公司并取得电费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政府贴息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府贴息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无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资产
低价值资产租赁	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资产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成本，减少所有者权益，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销售费用	-21,614.24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	营业成本	21,614.24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解释第 17 号规定，对于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售后租回交易中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中的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仍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

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不受前款规定的限制。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期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4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4 年度）	影响金额
销售费用	-21,614.24
营业成本	21,614.24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3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销售费用	45,101,933.30	-311,053.84	44,790,879.46
营业成本	997,699,161.53	311,053.84	998,010,215.37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

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4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4 年度）	影响金额
销售费用	-21,614.24
营业成本	21,614.24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3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销售费用	45,101,933.30	-311,053.84	44,790,879.46
营业成本	997,699,161.53	311,053.84	998,010,215.37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简易计税；销售除油气外的出口货物等	13%、6%、5%、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四川泳泉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苏秀强光电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20%
苏州盛丰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苏秀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江苏博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河北秀达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20%
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20%
珠海港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秀强光电工程有限公司	20%
衡阳秀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
珠海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遂宁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根据 2023 年 11 月 27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江苏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本公司通过 2023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

案，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07305，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即本公司 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可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泳泉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除四川泳泉玻璃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博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珠海港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外的本公司之子公司 2024 年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享受相应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符合先进制造业企业的条件，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的优惠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34.92	133,394.64
银行存款	1,402,945,891.87	477,824,350.07
其他货币资金	37,124,143.02	35,362,141.77
合计	1,440,070,869.81	513,319,886.48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105,149.86	35,360,954.74
合计	37,105,149.86	35,360,954.74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3,271,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403,271,000.00
其中：		
合计		403,271,000.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218,231.17	28,427,478.40
商业承兑票据	251,635,580.95	280,448,160.86
合计	282,853,812.12	308,875,639.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97,740,854.86	100.00%	14,887,042.74	5.00%	282,853,812.12	325,132,251.86	100.00%	16,256,612.60	5.00%	308,875,639.2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32,861,295.96	11.04%	1,643,064.79	5.00%	31,218,231.17	29,923,661.48	9.20%	1,496,183.08	5.00%	28,427,478.4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64,879,558.90	88.96%	13,243,977.95	5.00%	251,635,580.95	295,208,590.38	90.80%	14,760,429.52	5.00%	280,448,160.86
合计	297,740,854.86	100.00%	14,887,042.74	5.00%	282,853,812.12	325,132,251.86	100.00%	16,256,612.60	5.00%	308,875,639.2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496,183.08	146,881.71				1,643,064.79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4,760,429.52		1,516,451.57			13,243,977.95
合计	16,256,612.60	146,881.71	1,516,451.57			14,887,042.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650,966.96
商业承兑票据		70,035,504.09
合计		89,686,471.0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3,098,440.70	377,690,795.70
1 至 2 年	8.64	704,827.27
2 至 3 年		61,245.75
3 年以上	1,235,731.00	1,174,485.25
3 至 4 年	61,245.75	174,074.14
4 至 5 年	174,074.14	
5 年以上	1,000,411.11	1,000,411.11
合计	454,334,180.34	379,631,353.9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659.72	0.11%	505,659.72	100.00%		505,659.72	0.13%	505,659.7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3,828,520.62	99.89%	23,354,371.31	5.15%	430,474,149.31	379,125,694.25	99.87%	19,642,221.79	5.18%	359,483,472.46
其中：										
账龄组合	453,828,520.62	99.89%	23,354,371.31	5.15%	430,474,149.31	379,125,694.25	99.87%	19,642,221.79	5.18%	359,483,472.46
合计	454,334,180.34	100.00%	23,860,031.03	5.25%	430,474,149.31	379,631,353.97	100.00%	20,147,881.51	5.31%	359,483,472.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05,659.7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331,585.58	331,585.58	331,585.58	331,585.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硕星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174,074.14	174,074.14	174,074.14	174,074.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05,659.72	505,659.72	505,659.72	505,659.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3,354,371.3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53,828,520.62	23,354,371.31	5.15%
合计	453,828,520.62	23,354,371.3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659.72	0		0		505,659.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642,221.79	3,618,678.15		5,419.26	-98,890.63	23,354,371.31
合计	20,147,881.51	3,618,678.15		5,419.26	-98,890.63	23,860,031.03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419.2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14,286,012.01		114,286,012.01	25.15%	5,714,300.60
海信容声（扬州）冰箱有限公司	36,328,249.05		36,328,249.05	8.00%	1,816,412.45
Whirlpool Corporation	34,993,027.33		34,993,027.33	7.70%	1,749,651.37
ELECTROLUX THAILAND CO.,LTD.	24,738,312.76		24,738,312.76	5.44%	1,236,915.64
海信冰箱有限公司	23,317,421.26		23,317,421.26	5.13%	1,165,871.06
合计	233,663,022.41		233,663,022.41	51.42%	11,683,151.12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714,007.67	20,269,392.60
合计	7,714,007.67	20,269,392.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524,520.65	
合计	25,524,520.6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8)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863,689.61	3,876,067.04
合计	3,863,689.61	3,876,067.0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	807,468.00	807,468.00
资产出售款	2,434,129.68	2,434,129.68
备用金		864,142.69
保证金及押金	5,495,705.83	4,235,855.93
其他	809,591.73	952,811.03

合计	9,546,895.24	9,294,407.33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64,906.96	2,811,360.06
1 至 2 年	1,319,897.00	978,766.31
2 至 3 年	850,713.68	1,125,756.25
3 年以上	5,311,377.60	4,378,524.71
3 至 4 年	1,032,710.25	118,706.86
4 至 5 年	30,000.00	915,296.15
5 年以上	4,248,667.35	3,344,521.70
合计	9,546,895.24	9,294,407.3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45,743.33	41.33%	3,945,743.33	100.00%		3,945,743.33	42.45%	3,945,743.3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01,151.91	58.67%	1,737,462.30	31.02%	3,863,689.61	5,348,664.00	57.55%	1,472,596.96	27.53%	3,876,067.04
其中：										
账龄组合	5,601,151.91	58.67%	1,737,462.30	31.02%	3,863,689.61	5,348,664.00	57.55%	1,472,596.96	27.53%	3,876,067.04
合计	9,546,895.24	100.00%	5,683,205.63	59.53%	3,863,689.61	9,294,407.33	100.00%	5,418,340.29	58.30%	3,876,067.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945,743.3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万雄兵	2,434,129.68	2,434,129.68	2,434,129.68	2,434,129.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绥中恒也玻璃机器有限公司	807,468.00	807,468.00	807,468.00	807,46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唐山金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4,145.65	704,145.65	704,145.65	704,145.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945,743.33	3,945,743.33	3,945,743.33	3,945,743.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37,462.3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601,151.91	1,737,462.30	31.02%
合计	5,601,151.91	1,737,462.3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0,568.01	1,332,028.95	3,945,743.33	5,418,340.29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02,188.00		302,188.00
本期转回	37,322.66			37,322.6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3,245.35	1,634,216.95	3,945,743.33	5,683,205.6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45,743.33					3,945,743.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2,596.96	302,188.00	37,322.66			1,737,462.30
合计	5,418,340.29	302,188.00	37,322.66			5,683,205.63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万雄兵	资产出售款	2,434,129.68	5 年以上	25.50%	2,434,129.68
海信冰箱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303,100.00	2 年以内	13.65%	80,310.00
海信容声（扬州）冰箱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016,213.68	2—3 年及 5 年以上	10.64%	444,864.10
绥中恒也玻璃机器有限公司	往来款	807,468.00	3—4 年	8.46%	807,468.00
海信（成都）冰箱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750,000.00	1—2 年	7.86%	75,000.00
合计		6,310,911.36		66.11%	3,841,771.7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838,626.75	98.61%	7,841,518.54	43.97%
1 至 2 年	250,978.44	1.39%	9,991,458.46	56.03%
合计	18,089,605.19		17,832,977.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常熟耀皮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5,356,409.05	29.61	1 年以内	尚未收货
滕州金晶玻璃有限公司	1,531,468.95	8.47	1 年以内	尚未收货
瑞祥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1,501,900.00	8.30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江苏苏华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342,484.35	7.42	1 年以内	尚未收货
Prospect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1,290,019.50	7.13	1 年以内	服务未完成
合计	11,022,281.85	60.93	—	—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432,670.87	839,919.37	29,592,751.50	30,595,397.57		30,595,397.57
在产品	6,446,810.84	7,667.96	6,439,142.88	5,806,388.66		5,806,388.66
库存商品	179,841,550.36	15,206,299.80	164,635,250.56	159,720,347.77	5,764,722.29	153,955,625.48
合计	216,721,032.07	16,053,887.13	200,667,144.94	196,122,134.00	5,764,722.29	190,357,411.7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39,919.37				839,919.37
在产品		7,667.96				7,667.96
库存商品	5,764,722.29	15,019,935.13		5,578,357.62		15,206,299.80
合计	5,764,722.29	15,867,522.46		5,578,357.62		16,053,887.13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74,246.47	195,297.21
合计	374,246.47	195,297.21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1,064,135.42	789,863.76
预缴和留抵税费	7,059,721.21	15,478,382.20
定期存款及利息		472,937,500.00
合计	8,123,856.63	489,205,745.96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中能锂电科技（嘉兴）有限公司	665,667.82	5,000,000.00		4,334,332.18		4,334,332.18		

合计	665,667.82	5,000,000.00		4,334,332.18		4,334,332.18		
----	------------	--------------	--	--------------	--	--------------	--	--

12、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设备	1,332,744.39	92,283.30	1,240,461.09	1,332,744.39		1,332,744.39	5.1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00,613.17	-26,366.70	-374,246.47	-195,297.21		-195,297.21	5.13%
合计	932,131.22	65,916.60	866,214.62	1,137,447.18		1,137,447.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2,131.22	100.00%	65,916.60	7.07%	866,214.62					
其中：										
账龄组合	932,131.22	100.00%	65,916.60	7.07%	866,214.62					
合计	932,131.22	100.00%	65,916.60	7.07%	866,214.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5,916.6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932,131.22	65,916.60	7.07%
合计	932,131.22	65,916.6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0.00	65,916.60				65,916.60
合计	0.00	65,916.60				65,916.6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河南天利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834,963.74						20,834,963.74	
小计			20,000,000.00		834,963.74						20,834,963.74	
合计			20,000,000.00		834,963.74						20,834,963.7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河南天利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初始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累计投资收益调整金额为人民币-1,000 万元。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43,225,719.63	539,841,156.12
固定资产清理	1,956,076.80	3,800,336.46
合计	545,181,796.43	543,641,492.5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0,039,774.16	541,449,477.38	10,383,058.10	25,843,698.66	957,716,008.30
2.本期增加金额	-18,552,016.59	88,909,624.67	1,588,074.11	3,204,626.42	75,150,308.61
(1) 购置	941,618.41	32,281,236.58	1,588,074.11	2,999,274.78	37,810,203.88
(2) 在建工程转入	2,529,442.39	34,605,310.70		205,351.64	37,340,104.73
(3) 企业合并增加					
重分类	-22,023,077.39	22,023,077.39			
3.本期减少金额	825,394.67	47,068,828.82	755,383.72	2,133,831.07	50,783,438.28
(1) 处置或报废	825,394.67	34,754,709.59	755,383.72	2,133,831.07	38,469,319.05
处置子公司		12,314,119.23			12,314,119.23
4.期末余额	360,662,362.90	583,290,273.23	11,215,748.49	26,914,494.01	982,082,878.6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5,314,479.17	236,905,481.21	7,237,363.44	19,481,331.18	388,938,655.00
2.本期增加金额	16,133,121.83	31,980,990.84	1,026,844.57	2,227,131.40	51,368,088.64
(1) 计提	16,133,121.83	31,980,990.84	1,026,844.57	2,227,131.40	51,368,088.64
3.本期减少金额	448,225.44	24,980,120.95	676,012.38	1,914,302.87	28,018,661.64
(1) 处置或报废	448,225.44	24,192,545.17	676,012.38	1,914,302.87	27,231,085.86
处置子公司		787,575.78			787,575.78
4.期末余额	140,999,375.56	243,906,351.10	7,588,195.63	19,794,159.71	412,288,082.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005,055.39	26,770,364.27	6,525.73	154,251.79	28,936,197.18
2.本期增加金额		4,088,110.48	2,078.71	128,781.78	4,218,970.97
(1) 计提		4,088,110.48	2,078.71	128,781.78	4,218,970.97
3.本期减少金额	92,905.12	6,434,610.17	952.75	57,623.11	6,586,091.15
(1) 处置或报废	92,905.12	6,434,610.17	952.75	57,623.11	6,586,091.15
4.期末余额	1,912,150.27	24,423,864.58	7,651.69	225,410.46	26,569,077.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7,750,837.07	314,960,057.55	3,619,901.17	6,894,923.84	543,225,719.63
2.期初账面	252,720,239.60	277,773,631.90	3,139,168.93	6,208,115.69	539,841,156.12

价值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6,405,221.10	20,882,349.47		25,522,871.63	
机器设备	15,737,620.36	7,202,217.86	7,477,575.42	1,057,827.08	
运输设备	49,680.34	44,712.30	2,078.71	2,889.33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0,882.75	174,154.95	130,136.53	6,591.27	
合计	62,503,404.55	28,303,434.58	7,609,790.66	26,590,179.31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482,487.53	正在协商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机器设备	1,940,899.09	3,453,104.24
房屋建筑物	13,223.83	31,180.54
运输设备		96,091.1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53.88	219,960.51
合计	1,956,076.80	3,800,336.46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4,496,376.34	24,326,984.35
合计	24,496,376.34	24,326,984.3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 A6 厂房	13,886,286.45		13,886,286.45			

智能玻璃生产线项目 B5 厂房	1,792,078.47		1,792,078.47			
待安装设备	8,818,011.42		8,818,011.42	21,637,442.25		21,637,442.25
零星工程				270,983.50		270,983.50
智能玻璃一期项目				2,418,558.60		2,418,558.60
合计	24,496,376.34		24,496,376.34	24,326,984.35		24,326,984.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BIPV 组件生产线项目 A6 厂房	25,000,000.00		13,886,286.45			13,886,286.45	59.80%	59.80				募集资金
智能玻璃生产线项目 B5 厂房	27,295,000.00		1,792,078.47			1,792,078.47	6.61%	6.61				募集资金
智能玻璃一期项目	135,000,000.00	2,418,558.60		1,246,311.58	1,172,247.02		77.76%	100.00				其他
合计	187,295,000.00	2,418,558.60	15,678,364.92	1,246,311.58	1,172,247.02	15,678,364.9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76,353.57	7,376,353.57
2.本期增加金额	5,660,590.22	5,660,590.22
租赁	5,660,590.22	5,660,590.22
3.本期减少金额	579,076.36	579,076.36
租赁到期	579,076.36	579,076.36
4.期末余额	12,457,867.43	12,457,867.4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80,710.97	2,680,710.97
2.本期增加金额	3,885,377.38	3,885,377.38
（1）计提	3,885,377.38	3,885,377.38
3.本期减少金额	351,314.16	351,314.16
（1）处置		
租赁到期	351,314.16	351,314.16
4.期末余额	6,214,774.19	6,214,774.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43,093.24	6,243,093.24
2.期初账面价值	4,695,642.60	4,695,642.60

（2）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1,561,118.74	6,164,200.02		5,999,665.01	73,724,983.77
2.本期增加金额				107,964.61	107,964.61
（1）购置				107,964.61	107,964.61
（2）内部研发					
（3）企					

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61,561,118.74	6,164,200.02		6,107,629.62	73,832,948.3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265,318.96	2,960,806.06		5,678,774.72	19,904,899.74
2.本期增加 金额	1,254,427.44			225,852.13	1,480,279.57
(1) 计 提	1,254,427.44			225,852.13	1,480,279.57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12,519,746.40	2,960,806.06		5,904,626.85	21,385,179.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203,393.96			3,203,393.96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3,203,393.96			3,203,393.9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49,041,372.34			203,002.77	49,244,375.11
2.期初账面 价值	50,295,799.78			320,890.29	50,616,690.0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21,764.43	正在协商办理中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州盛丰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987,817.20					3,987,817.20
合计	3,987,817.20					3,987,817.2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苏州盛丰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987,817.20					3,987,817.20
合计	3,987,817.20					3,987,817.2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903,204.21		1,987,351.20		1,915,853.01
维修费	702,911.74		443,944.20		258,967.54
绿化工程		1,036,238.52	306,633.89		729,604.63
合计	4,606,115.95	1,036,238.52	2,737,929.29		2,904,425.18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598,619.55	13,896,621.43	83,312,645.92	12,522,041.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195,640.94	1,770,226.11	8,015,857.52	2,003,964.38
可抵扣亏损	67,728.82	3,386.44	1,278,497.90	63,924.90
预提费用及其他的所得税影响	2,310,265.63	346,539.84	3,457,728.03	518,659.21
政府补助	27,216,416.94	4,082,462.54	24,917,420.16	3,737,613.03
租赁负债	5,587,337.09	663,588.58	4,238,588.24	421,930.27
未确认融资收益的所得税影响	249,254.61	37,388.19	249,254.61	37,388.19
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4,334,332.18	650,149.83		
合计	139,559,595.76	21,450,362.96	125,469,992.38	19,305,521.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6,243,093.24	772,111.46	4,695,642.60	499,080.3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755,959.87	263,393.98	2,055,100.99	308,265.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208,500.00	931,275.00
合计	7,999,053.11	1,035,505.44	12,959,243.59	1,738,620.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8,914.68	20,791,448.28	421,930.27	18,883,59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8,914.68	376,590.76	421,930.27	1,316,690.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07,441.48	3,107,280.23
可抵扣亏损	17,858,867.71	19,425,782.27
政府补助		1,629,900.00
合计	20,966,309.19	24,162,962.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0.00	2,897,539.08	
2025	2,286,735.45	2,286,735.45	
2026	2,718,231.07	2,718,231.07	
2027	5,539,939.77	7,505,409.70	2024 年度弥补 1,965,469.93 元
2028	4,017,846.97	4,017,866.97	
2029	3,296,114.45		
合计	17,858,867.71	19,425,782.27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地款	2,542,399.00		2,542,399.00	2,542,399.00		2,542,399.00
预付设备款	2,528,817.76		2,528,817.76	4,394,537.80		4,394,537.80
合计	5,071,216.76		5,071,216.76	6,936,936.80		6,936,936.80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7,105,149.86	37,105,149.86	票据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	35,360,954.74	35,360,954.74	票据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
合计	37,105,149.86	37,105,149.86			35,360,954.74	35,360,954.74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0,1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9,583.33
合计		70,159,583.3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012,716.35	197,970,804.08

合计	159,012,716.35	197,970,804.08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0。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19,326,712.47	88,273,181.03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5,033,959.94	12,795,193.30
其他	15,513,410.09	5,311,812.39
合计	149,874,082.50	106,380,186.7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7,575,330.88	22,266,724.46
合计	17,575,330.88	22,266,724.46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保证金、押金	8,550,429.43	11,175,655.29
应付费用	8,181,053.09	10,234,497.44
其他	843,848.36	856,571.73
合计	17,575,330.88	22,266,724.4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066,068.43	20,085,941.25
合计	7,066,068.43	20,085,941.25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462,811.55	273,759,996.18	270,311,964.27	41,910,843.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401.91	24,200,553.28	24,062,084.67	168,870.52
三、辞退福利		10,628,133.55	7,219,624.19	3,408,509.36
合计	38,493,213.46	308,588,683.01	301,593,673.13	45,488,223.3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874,686.21	238,822,194.19	235,348,475.08	40,348,405.32
2、职工福利费	1,509,289.11	15,552,328.50	15,564,017.61	1,497,600.00
3、社会保险费	15,876.08	12,780,735.85	12,796,611.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534.88	10,383,044.67	10,394,579.55	
工伤保险费	2,453.72	1,052,728.02	1,055,181.74	
生育保险费	1,887.48	1,344,963.16	1,346,850.64	
4、住房公积金	8,200.00	5,866,612.32	5,874,812.3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760.15	738,125.32	728,047.33	64,838.14
合计	38,462,811.55	273,759,996.18	270,311,964.27	41,910,843.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480.64	22,700,366.33	22,560,976.45	168,870.52
2、失业保险费	921.27	1,500,186.95	1,501,108.22	

合计	30,401.91	24,200,553.28	24,062,084.67	168,870.52
----	-----------	---------------	---------------	------------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80,739.53	43,108.16
企业所得税	8,066,733.63	2,169,397.12
个人所得税	3,101,143.22	2,197,462.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3,734.08	328,892.47
房产税	593,724.93	558,108.85
土地使用税	300,662.97	299,557.95
教育费附加	359,810.05	234,923.21
合计	14,206,548.41	5,831,450.01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52,416.29	1,462,150.24
合计	2,652,416.29	1,462,150.24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39,459.70	355,683.99
预提运费	9,872,655.88	9,034,766.14
预提质量扣款	1,519,055.29	1,685,652.26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89,686,471.05	69,698,500.80
预提电费	9,240,768.06	
其他	1,995,506.37	1,339,690.58
合计	112,553,916.35	82,114,293.77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3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款	5,744,035.39	4,520,456.8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6,698.30	-281,868.6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52,416.29	-1,462,150.24
合计	2,934,920.80	2,776,438.00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提销售折让	2,875,041.65	3,398,144.70	未结算折让款
合计	2,875,041.65	3,398,144.70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547,320.16	7,524,150.00	6,855,053.22	27,216,416.94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26,547,320.16	7,524,150.00	6,855,053.22	27,216,416.94	

其他说明：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项目	650,000.08	---	---	650,000.08	---	---	---	与资产相关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873,000.00	---	---	873,000.00	---	---	---	与资产相关
ITO 透明导电膜玻璃项目	3,665,217.33	---	---	1,221,739.12	---	---	2,443,478.21	与资产相关
80 万平方大尺寸高透射可见光 AR 镀膜玻璃改造项目	900,000.00	---	---	300,000.00	---	---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纹 3D 彩晶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693,741.59	---	---	141,100.00	---	---	552,641.59	与资产相关
智能家居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981,540.00	---	---	163,590.00	---	---	817,95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万片智能厨卫玻璃产品技术改造	1,612,760.00	---	---	210,360.00	---	---	1,402,400.00	与资产相关
VOCS 收集与治理优化升级改造项目	3,599,153.11	---	---	423,429.84	---	---	3,175,723.27	与资产相关
抗病毒玻璃智能化改造项目	2,825,000.00	---	---	300,000.00	---	---	2,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防污釉瓷玻璃面板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	2,770,800.00	---	230,900.00	---	---	2,539,900.00	与资产相关
中空玻璃门生产线建设项目	---	753,350.00	---	31,389.60	---	---	721,960.40	与资产相关
智能玻璃深加工项目	9,117,008.05	4,000,000.00	---	679,644.58	---	---	12,437,363.47	与资产相关
金太阳示范工程项目	1,629,900.00	---	---	1,629,900.00	---	---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547,320.16	7,524,150.00	---	6,855,053.22	---	---	27,216,416.94	—

37、其他非流动负债

3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2,946,292.00						772,946,292.00

3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983,355,143.01			983,355,143.01
其他资本公积	9,299,880.00			9,299,880.00
合计	992,655,023.01			992,655,023.01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334,332.18			- 650,149.83	- 3,684,182.35		- 3,684,182.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 4,334,332.18			- 650,149.83	- 3,684,182.35		- 3,684,182.3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4,334,332.18			- 650,149.83	- 3,684,182.35		- 3,684,182.35

4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7,207,783.88	18,355,426.66		155,563,210.54
合计	137,207,783.88	18,355,426.66		155,563,210.54

4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3,790,142.83	373,055,512.7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3,790,142.83	373,055,512.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219,401,475.45	208,031,019.75

润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355,426.66	20,001,760.51
应付普通股股利	77,294,629.20	77,294,629.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7,541,562.42	483,790,142.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56,783,234.92	1,118,055,194.99	1,406,652,481.75	991,155,391.88
其他业务	30,035,865.85	7,624,300.88	30,839,727.35	6,854,823.49
合计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1,437,492,209.10	998,010,215.3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其中：								
玻璃制品	1,556,783,234.92	1,118,055,194.99					1,556,783,234.92	1,118,055,194.99
其他	30,035,865.85	7,624,300.88					30,035,865.85	7,624,300.88
按经营地区分类	1,587,383,876.79	1,125,493,502.80					1,587,383,876.79	1,125,493,502.80
其中：								
国内	874,222,464.87	666,239,494.10					874,222,464.87	666,239,494.10
国外	712,596,635.90	459,440,001.77					712,596,635.90	459,440,001.7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1,586,819,100.77	1,125,679,495.87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4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41,719.86	5,239,020.06
教育费附加	3,601,057.52	3,742,001.94
房产税	3,069,175.00	2,869,874.21
土地使用税	1,619,730.48	1,609,193.43
车船使用税	12,552.72	13,300.90
印花税	909,529.02	729,096.20
环境保护税	24,304.65	35,697.09
其他（水利建设基金）	5,848.02	
合计	14,283,917.27	14,238,183.83

4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66,412,165.50	59,142,038.34
折旧费	11,501,355.04	12,295,974.27
咨询及审计费	6,119,808.96	5,954,705.85
办公费用	6,332,355.45	5,999,722.37
长期资产摊销	3,467,630.77	3,258,994.29
修理费	2,572,414.05	4,640,227.29
招待费	1,374,368.12	2,455,586.48
物料消耗	781,909.11	1,275,457.91
其他费用	9,047,858.55	8,932,855.81
合计	107,609,865.55	103,955,562.61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33,174,893.86	32,299,865.41
招待费	1,646,506.55	1,378,751.88
差旅费	1,725,578.01	1,560,050.59
办公费用	878,917.63	640,259.48
广告费	1,033,894.02	620,781.88
其他费用	7,491,940.34	8,291,170.22
合计	45,951,730.41	44,790,879.46

4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761,899.37	31,852,907.33
直接材料	20,548,460.53	18,804,309.22
折旧与摊销	1,973,558.38	1,977,443.97
其他	4,093,232.66	3,466,681.98
合计	58,377,150.94	56,101,342.50

4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05,062.14	6,273,280.01
减:利息收入	-6,918,022.43	-12,949,572.47
汇兑损益	-11,250,245.03	-12,192,144.10
银行手续费	238,548.39	174,458.13
合计	-12,424,656.93	-18,693,978.43

4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159,336.39	13,269,109.48
进项税加计抵减、免征增值税	4,767,472.38	3,833,646.43
合计	13,926,808.77	17,102,755.91

5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13,319.44	3,271,000.00
合计	3,913,319.44	3,271,000.00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4,963.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16,179.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954,953.78	1,750,000.00
定期存款利息	8,107,500.00	10,222,500.00
合计	17,281,238.22	11,972,500.00

5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69,569.86	-1,916,755.3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18,678.15	-813,863.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4,865.34	3,348,118.0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92,283.30	
合计	-2,606,256.93	617,499.56

5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867,522.46	-5,277,034.48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705,314.63	-32,421,065.93
合计	-21,572,837.09	-37,698,100.41

5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减少的收益	189,180.52	-237,764.19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3,183,361.01	65,458.47
其中：固定资产	-3,183,361.01	65,458.47
合计	-2,994,180.49	-172,305.72

5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保险理赔款	16,000.00		16,000.00
违约赔偿收入	3,271.77	10,346.16	3,271.77
其他	196,452.91	199,167.01	196,452.91
合计	215,724.68	209,513.17	215,724.68

5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	-------	-------	-------------------

对外捐赠	92,408.00	692,345.33	92,408.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58.90	52,700.83	558.90
税收滞纳金	2,634.51		2,634.51
社保滞纳金	1,327,132.72		1,327,132.72
其他	184,524.08	203,580.90	184,524.08
合计	1,607,258.21	948,627.06	1,607,258.21

57、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147,620.16	23,437,017.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98,112.60	2,652,002.85
合计	33,949,507.56	26,089,020.5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3,898,156.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084,723.4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9,937.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68,130.0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5,244.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19,763.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273.5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5,764.3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8,385,293.13
所得税费用	33,949,507.56

5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8,767,264.24	6,033,604.28
收到的政府补助	9,828,433.17	22,057,081.44
利息收入	6,918,022.43	11,485,806.73

合计	25,513,719.84	39,576,492.45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1,201,245.63	50,274,625.42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5,769,917.24	8,301,206.79
合计	46,971,162.87	58,575,832.21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本金及利息		4,651,750.10
合计		4,651,750.1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票据保证金		30,161,329.54
募集资金使用受限解除		917,796,144.24
合计		947,957,473.7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		58,281,622.24
支付的租赁费	4,815,266.69	2,300,867.32
合计	4,815,266.69	60,582,48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0,159,583.33	65,000,000.00	1,139,030.83	136,298,614.16		0.00
租赁负债	4,238,588.24		6,164,015.54	4,815,266.69		5,587,337.09
合计	74,398,171.57	65,000,000.00	7,303,046.37	141,113,880.85	0.00	5,587,337.09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9,948,648.49	207,355,218.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572,837.09	37,698,100.41
信用减值准备	2,606,256.93	-617,499.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368,088.64	58,401,188.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85,377.38	1,961,873.05
无形资产摊销	1,480,279.57	1,400,043.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37,929.29	2,341,709.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94,180.49	172,305.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8.90	52,700.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3,319.44	-3,271,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19,615.59	-2,669,354.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281,238.22	-11,972,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8,013.13	1,335,312.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40,099.47	1,316,690.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177,255.69	-10,566,320.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43,741.91	-53,331,895.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287,161.48	98,317,781.1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948,034.81	327,924,354.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02,965,719.95	477,958,931.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7,958,931.74	235,360,563.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5,006,788.21	242,598,368.4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671,764.00
其中：	
常州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86,911.00
南通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74,853.00
陕西港秀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1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64,620.76
其中：	
常州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8,387.78
南通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86,232.98
陕西港秀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07,143.24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02,965,719.95	477,958,931.74
其中：库存现金	834.92	133,394.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02,945,891.87	477,824,350.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993.16	1,187.0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2,965,719.95	477,958,931.74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37,105,149.86	35,360,954.74	票据保证金
合计	37,105,149.86	35,360,954.74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6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2,059,779.53
其中：美元	9,364,256.07	7.1884	67,314,018.32
欧元	630,607.28	7.5257	4,745,761.21
港币			
应收账款			144,318,270.04
其中：美元	20,011,243.44	7.1884	143,848,822.52
欧元	62,379.25	7.5257	469,447.52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149,518.72
其中：美元	20,800.00	7.1884	149,518.72
其他应付款			82,707.22
其中：美元	11,505.65	7.1884	82,707.2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3、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356,996.37	178,651.04
短期租赁费用	1,724,617.57	3,319,869.4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
售后租回交易	---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761,899.37	31,852,907.33
直接材料	20,548,460.53	18,804,309.22
折旧与摊销	1,973,558.38	1,977,443.97
其他	4,093,232.66	3,466,681.98
合计	58,377,150.94	56,101,342.5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8,377,150.94	56,101,342.5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
--------	--------	--------	--------	--------	-----	----------	--------------	--------------	--------------

							入	利润	金流
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1 月 22 日		100.00%	注 1	2024 年 01 月 22 日	注 1			

其他说明：

注 1：2024 年 1 月 4 日，本公司与西安兴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泰实业）签订了《企业服务代理合同》，本公司委托兴泰实业收购一家符合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条件的公司，兴泰实业为本公司推荐陕西峰城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024 年 1 月 16 日更名为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兴泰实业负责将出让方所持有的目标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指定股东。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变更后本公司对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自完成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日起纳入合并范围。购买日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无数据，取得股权无对价。

（2）合并成本及商誉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合并成本

（3）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	丧失控制权时	丧失控制权时	丧失控制权时	丧失控制权的	丧失控制权时	处置价款与处	丧失控制权之	丧失控制权之	丧失控制权之	按照公允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	与原子公司股
------	--------	--------	--------	--------	--------	--------	--------	--------	--------	--------	--------	--------

称	点的 处置 价款	点的 处置 比例	点的 处置 方式	时点	点的 判断 依据	置投 资对 应的 合并 财务 报表 层面 享有 该子 公司 净资 产份 额的 差额	日剩 余股 权的 比例	日合 并财 务报 表层 面剩 余股 权的 账面 价值	日合 并财 务报 表层 面剩 余股 权的 公允 价值	重新 计量 剩余 股权 产生 的利 得或 损失	日合 并财 务报 表层 面剩 余股 权公 允价 值的 确定 方法 及主 要假 设	权投 资相 关的 其他 综合 收益 转入 投资 损益 或留 存收 益的 金额
南通 港秀 新能 源科 技有 限公 司	1,386, 911.00	100.00 %	出售	2024- 10-17	实际 交割 日	- 999,39 6.88						
常州 港秀 新能 源科 技有 限公 司	1,174, 853.00	100.00 %	出售	2024- 10-17	实际 交割 日	- 726,78 2.42						
陕西 港秀 新能 源工 程有 限公 司	110,00 0.00	100.00 %	出售	2024- 4-19	完成 股权 变更 工商 登记	110,00 0.0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新设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珠海港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1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遂宁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遂宁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新设公司遂宁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与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珠海港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 500 万泰铢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秀强（泰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98%，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珠海港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2%。秀强（泰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取得泰国商业发展局注册证明书，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取得江苏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取得宿

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备案通知书》。新设公司秀强（泰国）有限公司自设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注销情况

单位名称	注销时间
四川秀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8-14
泗洪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6-5
宿迁市洋河新区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9-9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秀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南京	南京	研究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四川泳泉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遂宁	遂宁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秀强光电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宿迁	宿迁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博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宿迁	宿迁	批发业	100.00%		设立
苏州盛丰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秀达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邯郸	邯郸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西安	西安	建筑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秀强（泰国）有限公司	1,063,830.00	泰国	泰国	制造业	98.00%	2.00%	设立
珠海港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珠海	珠海	新能源行业	100.00%		设立
江苏秀强光电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宿迁	宿迁	新能源行业		100.00%	设立
衡阳秀强光	1,000,000.00	衡阳	衡阳	新能源行业		100.00%	设立

电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珠海	珠海	新能源行业		100.00%	设立
遂宁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遂宁	遂宁	新能源行业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北秀达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49,174.20		3,228,853.4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北秀达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7,879,941.82	4,257,689.36	12,137,631.18	4,361,158.33	1,186,975.96	5,548,134.29	5,797,307.65	4,855,177.09	10,652,484.74	3,539,521.89	1,644,229.63	5,183,751.5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北秀达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27,290,539.04	1,120,763.67	1,120,763.67	-765,083.63	16,950,868.90	-1,376,410.35	-1,376,410.35	1,472,062.54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52%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3,520,221.14	
非流动资产	70,764,130.57	
资产合计	314,284,351.71	
流动负债	181,705,346.71	
非流动负债	1,035,408.10	
负债合计	182,740,754.81	
少数股东权益	191,558.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1,352,038.6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838,386.39	
调整事项	6,996,577.35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6,996,577.3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834,963.7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68,325,744.63	
净利润	21,217,152.6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217,152.6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26,547,320.16	7,524,150.00		6,855,053.22		27,216,416.9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9,159,336.39	13,269,109.48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明细: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项目	650,000.08	---	---	650,000.08	---	---	---	与资产相关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873,000.00	---	---	873,000.00	---	---	---	与资产相关
ITO 透明导电膜玻璃项目	3,665,217.33	---	---	1,221,739.12	---	---	2,443,478.21	与资产相关
80 万平方大尺寸高透射可见光 AR 镀膜玻璃改造项目	900,000.00	---	---	300,000.00	---	---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纹 3D 彩晶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693,741.59	---	---	141,100.00	---	---	552,641.59	与资产相关
智能家居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981,540.00	---	---	163,590.00	---	---	817,95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万片智能厨卫玻璃产品技术改造	1,612,760.00	---	---	210,360.00	---	---	1,402,400.00	与资产相关
VOCS 收集与治理优化升级改造项目	3,599,153.11	---	---	423,429.84	---	---	3,175,723.27	与资产相关
抗病毒玻璃智能化改造项目	2,825,000.00	---	---	300,000.00	---	---	2,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防污釉瓷玻璃面板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	2,770,800.00	---	230,900.00	---	---	2,539,900.00	与资产相关
中空玻璃门生产线建设项目	---	753,350.00	---	31,389.60	---	---	721,960.40	与资产相关
智能玻璃深加工项目	9,117,008.05	4,000,000.00	---	679,644.58	---	---	12,437,363.47	与资产相关
金太阳示范工程项目	1,629,900.00	---	---	1,629,900.00	---	---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547,320.16	7,524,150.00	---	6,855,053.22	---	---	27,216,416.94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项目	650,000.08	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873,000.00	873,000.00	与资产相关
ITO 透明导电膜玻璃项目	1,221,739.12	1,221,739.12	与资产相关
80 万平方大尺寸高透射可见光 AR 镀膜玻璃改造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纹 3D 彩晶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41,100.00	141,1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家居玻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63,590.00	163,59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万片智能厨卫玻璃产品技术改造	210,360.00	210,360.00	与资产相关
VOCS 收集与治理优化升级改造项目	423,429.84	150,846.89	与资产相关
抗病毒玻璃智能化改造项目	300,000.00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防污釉瓷玻璃面板生产线智能化改造项目	230,900.00	---	与资产相关
中空玻璃门生产线建设项目	31,389.60	---	与资产相关
智能玻璃深加工项目	679,644.58	462,991.95	与资产相关
金太阳示范工程项目	1,629,900.00	1,630,020.00	与资产相关
TCO 导电膜玻璃项目	---	1,563,380.08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度市级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产业集聚）项目资金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绿洽会补助专项	2,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市级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产业集聚）项目资金	502,7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2-2023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23,8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市级标准化建设项目奖	2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32,5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一季度增产扩产奖补资金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服务业奖补专项资金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返还	406,783.17	383,715.44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第一批工业发展应急资金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55,500.00	---	与收益相关
稳岗扩就业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奖励	---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绿洽会补贴	---	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宿迁英才群英计划	---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宿迁市领军人才引进资助	---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市级产业集聚奖补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宿迁企业科技攻关引导资金项目拨款	---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宿豫财工贸 16 号文-2021 年市级产业引导资金第一批	---	3,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宿豫财工贸 28 号文：奖励资金	---	229,600.00	与收益相关
宿豫财行 122 号文奖励资金	---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宿豫财行 94 号文：研发投入奖补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工业发展资金	---	252,000.00	与收益相关
疫情期间一次性留工款	---	7,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000.00	11,76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159,336.39	13,269,109.48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及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

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97,740,854.86	14,887,042.74
应收账款	454,334,180.34	23,860,031.03
其他应收款	9,546,895.24	5,683,205.63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1,332,744.39	92,283.30
合计	762,954,674.83	44,522,562.70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51.42 %

（2023 年 12 月 31 日：51.2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143,8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18,439.75 万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59,012,716.35	---	---	159,012,716.35
应付账款	149,874,082.50	---	---	149,874,082.50
其他应付款	17,575,330.88	---	---	17,575,330.88
其他流动负债	112,553,916.35	---	---	112,553,916.35
租赁负债	2,830,767.76	2,913,267.63	---	5,744,035.39
合计	441,846,813.84	2,913,267.63	---	444,760,081.47

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7,314,018.32	4,745,761.21	72,059,779.53
应收账款	143,848,822.52	469,447.52	144,318,270.04
其他应收款	149,518.72	---	149,518.72
小计	211,312,359.56	5,215,208.73	216,527,568.29
外币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其他应付款	82,707.22	---	82,707.22
小计	82,707.22	---	82,707.22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欧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8,250,686.98 元（2023 年度约 10,798,828.39 元）。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7,714,007.67	7,714,007.67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5,667.82	665,667.8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379,675.49	8,379,675.4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收款项融资系本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所以本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中能锂电科技（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能锂电）1.5428%的股权，未形成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2024 年锂电行业整体面临供需失衡、价格承压及产能结构性调整，中能锂电 2024 年发生大额亏损，被投资单位经营环境、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发生较大变化，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港口航运及股权投资	91,973.4895 万元	25.02%	25.0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河南天利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的企业
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的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秀强幸福（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珠海港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珠海港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及物业服务	33,209.76	33,209.76	否	119,254.1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秀强幸福（北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会议服务		7,571.00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 (3) 关联租赁情况
- (4) 关联担保情况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1,264,768.75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423,539.42	7,949,401.53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2,800.00	
其他应付款	珠海港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665.6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未出资完毕的情况：

子公司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未出资（万元）
江苏秀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7,000.00	4,437.20	2,562.80
江苏博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1.00	999.00
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6.02	3,993.98
秀强（泰国）有限公司	฿490.00	---	฿490.00
珠海港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7,790.00	2,210.00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港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孙公司珠海港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出资金额为 9.95 万元。秀强新能源对秀强（泰国）有限公司尚未出资金额为 10.00 万泰铢。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拟以总股本 772,946,2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7,294,629.2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如公司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根据公司 2025 年 3 月 14 日总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秀强新能源对秀强（泰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至 1 亿泰铢（折合人民币约 2,135.85 万元），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秀强（泰国）有限公司已完成变更登记。

（2）公司境外客户收入占比较大，2025 年国际贸易环境复杂性显著提升，尤其是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及美国关税政策将对全球供应链格局造成影响，经营业绩将可能面临贸易摩擦及全球供应链调整带来的风险。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2）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玻璃制品，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1,430,623.83	385,824,696.42
1 至 2 年		502,322.56
2 至 3 年		61,245.75
3 年以上	566,905.47	505,659.72
3 至 4 年	61,245.75	174,074.14
4 至 5 年	174,074.14	
5 年以上	331,585.58	331,585.58
合计	461,997,529.30	386,893,924.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659.72	0.11%	505,659.72	100.00%		505,659.72	0.13%	505,659.72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1,491,869.58	99.89%	22,268,327.09	4.83%	439,223,542.49	386,388,264.73	99.87%	18,313,437.94	4.74%	368,074,826.79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6,676,539.69	3.61%			16,676,539.69	20,928,057.50	5.41%			20,928,057.50

账龄组合	444,815,329.89	96.28%	22,268,327.09	5.01%	422,547,002.80	365,460,207.23	94.46%	18,313,437.94	5.01%	347,146,769.29
合计	461,997,529.30	100.00%	22,773,986.81	4.93%	439,223,542.49	386,893,924.45	100.00%	18,819,097.66	4.86%	368,074,826.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05,659.7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331,585.58	331,585.58	331,585.58	331,585.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硕星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174,074.14	174,074.14	174,074.14	174,074.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05,659.72	505,659.72	505,659.72	505,659.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268,327.0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44,815,329.89	22,268,327.09	5.01%
合计	444,815,329.89	22,268,327.0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659.72					505,659.7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13,437.94	3,849,889.15			-105,000.00	22,268,327.09
合计	18,819,097.66	3,849,889.15			-105,000.00	22,773,986.81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14,286,012.01		114,286,012.01	24.74%	5,714,300.60
海信容声（扬州）冰箱有限公司	36,328,249.05		36,328,249.05	7.86%	1,816,412.45
Industrias	29,566,723.25		29,566,723.25	6.40%	1,478,336.16

Acros Whirlpool S. de R.L. de C.V.					
ELECTROLUX THAILAND CO.,LTD.	24,738,312.76		24,738,312.76	5.35%	1,236,915.64
海信冰箱有限公司	23,317,421.26		23,317,421.26	5.05%	1,165,871.06
合计	228,236,718.33		228,236,718.33	49.40%	11,411,835.9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186,199.30	105,142,708.08
合计	9,186,199.30	105,142,708.08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2）重要逾期利息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分类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3）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	26,865,312.72	102,559,656.49
备用金		462,812.69
保证金押金	5,416,158.83	4,203,855.93
其他	802,414.71	812,363.65
合计	33,083,886.26	108,038,688.7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58,887.56	78,852,742.20
1 至 2 年	1,277,800.00	1,694,930.81
2 至 3 年	1,669,213.68	1,132,810.25
3 年以上	26,977,985.02	26,358,205.50
3 至 4 年	1,132,810.25	562,166.62
4 至 5 年	473,459.76	1,666,015.51
5 年以上	25,371,715.01	24,130,023.37
合计	33,083,886.26	108,038,688.7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11,613.65	4.57%	1,511,613.65	100.00%		1,511,613.65	1.40%	1,511,613.6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572,726.1	95.43%	22,386,073.31	70.90	9,186,199.30	106,527,075.11	98.60%	1,384,367.03	1.30%	105,142,708.08
其中：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6,057,844.72	78.76%	20,688,876.98	79.40	5,368,967.74	101,752,188.49	94.18%			101,752,188.49
账龄组合	5,514,427.89	16.67%	1,697,196.33	30.78%	3,817,231.56	4,774,886.62	4.42%	1,384,367.03	28.99%	3,390,519.59
合计	33,083,886.26	100.00%	23,897,686.96	72.23	9,186,199.30	108,038,688.76	100.00%	2,895,980.68	2.68%	105,142,708.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511,613.6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绥中恒也玻璃	807,468.00	807,468.00	807,468.00	807,46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机器有限公司						
唐山金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04,145.65	704,145.65	704,145.65	704,145.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11,613.65	1,511,613.65	1,511,613.65	1,511,613.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3,897,686.9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514,427.89	1,697,196.33	30.7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6,057,844.72	20,688,876.98	79.40%
合计	31,572,272.61	23,897,686.9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3,907.84	1,260,459.19	1,511,613.65	2,895,980.6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33,536.04	20,688,896.98	21,022,433.02
本期转回	20,706.74			20,706.74
本期核销			20.00	20.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3,201.10	1,593,995.23	22,200,490.63	23,897,686.9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11,613.65					1,511,613.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84,367.03	21,022,433.02	20,706.74	20.00		22,386,073.31
合计	2,895,980.68	21,022,433.02	20,706.74	20.00		23,897,686.96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秀强光电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9,950,000.00	1—2 年及 5 年以上	60.30%	19,950,000.00
江苏秀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5,240,102.14	1 年以内、2—4 年及 5 年以上	15.84%	
海信冰箱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303,100.00	2 年以内	3.94%	80,310.00
海信容声（扬州）冰箱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016,213.68	2—3 年及 5 年以上	3.07%	444,864.10
绥中恒也玻璃机器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807,468.00	3—4 年	2.44%	807,468.00
合计		28,316,883.82		85.59%	21,282,642.1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9,178,182.00	13,776,000.00	225,402,182.00	211,217,982.00	5,376,000.00	205,841,982.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834,963.74		20,834,963.74			
合计	260,013,145.74	13,776,000.00	246,237,145.74	211,217,982.00	5,376,000.00	205,841,982.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泳泉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江苏秀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44,371,982.00						44,371,982.00	
江苏秀强光电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0.00						0.00	8,400,000.00
苏州盛丰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376,000.00					0.00	5,376,000.00

江苏博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河北秀达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3,060,000.00						3,060,000.00	
珠海港秀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7,900,000.00				77,900,000.00	
陕西秀强绿建科技有限公司			60,200.00				60,200.00	
合计	205,841,982.00	5,376,000.00	27,960,200.00				225,402,182.00	13,776,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河南天利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上海绿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834,963.74						20,834,963.74	
小计			20,000,000.00		834,963.74						20,834,963.74	
合计			20,000,000.00		834,963.74						20,834,963.7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6,075,603.38	1,124,410,101.24	1,389,793,754.37	996,790,469.27
其他业务	29,002,697.07	7,258,812.86	30,749,934.56	7,372,771.03
合计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1,420,543,688.93	1,004,163,240.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玻璃制品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按经营地区分类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其中：								
国内	945,774,932.24	728,282,978.6					945,774,932.24	728,282,978.6
国外	619,303,368.21	403,385,935.5					619,303,368.21	403,385,935.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1,565,078,300.45	1,131,668,914.10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4,963.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99,377.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954,953.78	1,750,000.00
定期存款利息	8,107,500.00	10,222,500.00
合计	18,897,417.52	16,071,877.11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610,918.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59,336.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868,273.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0,974.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16,974.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86.43	
合计	14,210,128.2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95%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7%	0.27	0.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